

公司代码：688538

公司简称：和辉光电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尚未实现盈利的原因，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傅文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陆大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年度拟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2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5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9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傅文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陆大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和辉光电	指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联和投资	指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基金	指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金联投资	指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通过的修正案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通过的修正案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AMOLED	指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 的缩写，即主动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 的缩写，即液晶显示
TFT	指	Thin Film Transistor 的缩写，即薄膜晶体管
Mini LED	指	Mini Light Emitting Diode 的缩写，指晶粒尺寸约在 100 微米的发光二极管
Micro-LED	指	LED 微缩化和矩阵化技术，将 LED 进行薄膜化、微小化、阵列化，可以让 LED 单元小于 50 微米，与 OLED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 有机发光二极管) 一样能够实现每个像素单独定址，单独驱动发光
Omdia	指	国际知名咨询调研机构。如无特殊说明，本报告中引用的 Omdia 报告为《OLED & Flexible Display Technology Tracker - 1Q22 Panel Shipment》
On-Cell	指	On-Cell 是指将触摸屏嵌入到 AMOLED 显示屏的封装玻璃和偏光片之间的方法
OLB	指	Outer Lead Bonding 的缩写，指外引线焊接
COF	指	Chip On Film 的缩写，常称覆晶薄膜，是将集成电路 (IC) 固定在柔性线路板上的晶粒软膜构装技术，运用软质附加电路板作为封装芯片载体将芯片与软性基板电路结合
AOD	指	Always on display 的缩写，即常亮显示，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可以实现在低功耗情况下的常亮显示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和辉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Everdisplay Optronics (Shanghai)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D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傅文彪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156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15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506
公司网址	http://www.everdisplay.com
电子信箱	ir@everdisplay.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凤玲	陈佳冬
联系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
电话	021-60892866	021-60892866
传真	021-60892866	021-60892866
电子信箱	ir@everdisplay.com	ir@everdisplay.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1568号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和辉光电	688538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雯英、凌亦超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 号楼 24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卞加振、李鹏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5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402,054.66	250,205.44	60.69	151,308.5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98,724.57	245,584.77	62.36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515.82	-103,611.54	不适用	-100,59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025.52	-107,291.05	不适用	-102,83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0.72	-17,885.36	不适用	-40,868.26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9,833.41	1,034,135.65	68.24	1,100,447.20
总资产	3,313,960.11	2,477,067.01	33.79	2,287,696.16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4	-9.71	增加3.17个百分点	-9.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1	-10.05	增加2.64个百分点	-9.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23	14.13	减少3.90个百分点	27.5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重大变化说明：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2,054.66万元，较上年同期250,205.44万元增长60.69%，实现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398,724.57万元，

较上年同期 245,584.77 万元增长 62.36%，主要系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释放，总出货量增加。其中，公司重点发展的平板/笔记本电脑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本期出货量大幅增加。

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410.72 万元，上年同期为-17,885.36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现金的增幅大于购买商品支付现金的增幅，规模效应初步显现。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3,313,960.11 万元，较上年期末 2,477,067.01 万元增加 33.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739,833.41 万元，较上年期末 1,034,135.65 万元增加 68.24%。公司的总资产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增加主要系公司在本期收到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6.54%，较上年同期-9.71%增加 3.17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在本期收到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0,947.28	106,900.66	97,111.67	117,09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57.76	-22,521.71	-19,271.20	-26,36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357.14	-23,994.22	-23,768.31	-31,90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0.18	6,769.76	6,528.01	2,383.1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5		-0.55	0.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39.16		3,026.20	2,221.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50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97		653.86	18.48
合计	12,509.70		3,679.51	2,240.6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结构性存款	0.00	571,503.29	571,503.29	8,504.52
合计	0.00	571,503.29	571,503.29	8,504.52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随着宏观经济稳步复苏，行业下游消费潜力稳步释放，AMOLED 半导体显示在中小尺寸显示领域渗透继续加深。公司紧紧围绕经营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肩负“专注打造中国最好的 AMOLED 显示屏”的使命，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推进产品和技术创新，积极扩大产能，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产品销量和客户群扩增，公司主营业务实现稳健发展，经营业绩得到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2,054.66 万元，较上年同期 250,205.44 万元增长 60.69%，其中，公司实现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收入 398,724.57 万元，较上年同期 245,584.77 万元增长 62.36%；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毛利率-13.05%，较上年同期-20.03%改善 6.98 个百分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410.72 万元，上年同期为-17,885.36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

#### 1、研发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运用和深化核心技术，在面板设计平台升级、工艺能力提升、产能瓶颈打通、材料体系开发等方面着力，进一步提高研发技术水平，同时在驱动芯片国产化、画质补偿算法、画素排布与线路布局等方面不断创新，持续优化产品性能和提升产品显示效果。公司的超窄超薄、屏下摄像等新技术开发取得阶段性成果，智能穿戴类、盲孔等智能手机类和行业技术领先的平板/笔记本电脑类产品均有新产品实现量产，并有多款在研新产品持续推进。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获得授权专利为 138 项，并通过 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 2、市场销售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持续释放，公司加大在平板/笔记本电脑等中尺寸应用产品的资源投入，品牌客户项目不断增多，出货量持续增长的同时保持较高的客户满意度。智能穿戴显示领域，公司深耕一线品牌客户，主攻智能手表产品，扩展大屏智能手环类产品；智能手机显示领域，公司紧跟市场技术趋势，陆续进入国内多家品牌客户供应链，客户的市场认可度不断提升，新项目持续合作。平板/笔记本电脑显示领域，公司继续保持这一领域的领先优势，出货量快速增长，市场份额持续扩大；同时，公司多款平板电脑产品实现独家供货，并用于客户的旗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还与客户正合作开发多款车载显示新产品。

#### 3、质量体系建设和产品品质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质量管理遵循 ISO9001、IATF16949 体系要求，并不断持续改进，保证了体系运行的合规有效；公司全面落实各项环境及能源要求并建立 CNAS 实验室，保证了节能降耗全面达标且无有害物质安全事件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开展三化一稳定建设及推行 133 工程，达成工艺制程能力及关键岗位人员能力持续提升，在产能利用率稳步增长的同时，产品良率较 2020 年也进一步提升；通过落实层层品质管控，保证了产品交付的高品质，客户入料批次合格率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充分达成，获得高端品牌客户授予的“质量管理优秀奖”、“CBG 供应先锋奖”。公司正在不断优化质量管理流程，提升全员质量意识，推动质量管理水平和产品品质向卓越迈进。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专注于高解析度的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穿戴以及平板/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同时公司也在积极研发生产适用于车载显示、工控显示、医疗显示等专业显示领域的相关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与制造技术，从事高解析度的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通过销售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实现收入和利润。

## 2、销售模式

公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均为自主研发和生产，所有销售均为买断方式。

##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安排，公司市场销售部门定期统计客户的采购需求，并结合市场情况形成销售预测和出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出货计划，结合公司在产品和产成品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下达给生产制造部门进行生产。

## 4、采购模式

公司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库存等情况，制定原辅材料的采购计划。公司采购部门会根据市场整体供需情况、价格变动情况以及供应商的交货周期等因素进行综合考虑，对生产计划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建立适当的安全库存。

## 5、研发模式

### (1) 新技术开发

公司针对新技术开发制定了流程管理控制文件《新技术开发管理程序》，开发程序主要包括立项评估阶段、设计评估阶段、技术验证阶段和结案评审阶段等四个阶段。

### (2) 新产品开发

公司针对新产品开发制定了流程管理控制文件《新产品开发管理程序》，开发程序主要包括商机评估阶段、评估验证阶段、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生产验证阶段和量产阶段等五个阶段。

## (三) 所处行业情况

###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在行业为半导体显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74 显示器件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显示器件制造”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新型有源有机电致发光二极管（AMOLED）面板产品”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鉴于显示画质优良、健康护眼、节能省电等优势，并且在功能整合、环境适应以及形态可塑等方面更具可行性，AMOLED 逐步获得下游应用领域厂商的认可并被广泛应用，在中小尺寸半导体显示面板中逐步成为主流技术之一，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穿戴（智能手表、智能手环以及 VR 等）等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并积极开拓平板/笔记本电脑以及车载、工控、医疗等显示领域。

根据 Omdia 数据，2021 年全球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销售额为 420.04 亿美元，其中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实现销售额 357.63 亿美元；预计 2025 年全球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销售额为 510.91 亿美元，其中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实现销售额 417.34 亿美元，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销售额持续增长。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研发与生产的技术工艺要求较高，目前国内能够掌握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技术并能够独立自主量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公司较少。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生产涉及的技术工艺综合了光学、物理学、化学、材料学、精密机械、电子技术以及力学等多学科的研究成果。一条成熟的显示面板生产线需要经过建设期、试产期和爬坡期等阶段，任何一个阶段都需要进行精密的技术工艺调试以达到生产线最佳状态，任何一个技术工艺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对生产线造成不利影响，进而降低生产线利用率和产品良率。此外，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对产品生产和组装的精度要求极高（达到微米级），并且对产品品质的要求日益严格，对企业的技术和工艺的要求也日趋提升。因此，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进入门槛很高，新进入的企业短期内很难全面掌握涉及的全部技术和工艺，需要拥有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并且需要不断改善生产工艺，才能生产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

##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确认的“百户科技型企业深化市场化改革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专项行动”入选企业，被国家工信部评为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是高新技术企业和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企业。

公司是行业内最早实现 AMOLED 量产的境内厂商之一，建设有 2 条不同世代生产线以满足下游不同应用领域、不同规格类型的多样化需求。其中，第 4.5 代 AMOLED 生产线量产产能 15K/月；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原规划产能 30K/月，其中已量产产能 15K/月，另外 15K/月产能已开始试生产；募投项目新增的 15K/月生产线按计划建设中。公司现有第 4.5 代、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均可生产刚性及柔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其中公司刚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量产产能位居国内首位、全球第二，具有产能优势。

自设立以来，公司持续深耕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根据 Omdia 数据，公司 2021 年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总出货量全球排名第四，国内排名第二，其中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的出货量全球排名第二，国内排名第一。在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于 2020 年二季度实现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量产出货，是国内首家实现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量产出货的厂商，也是全球继三星电子之后第二家量产出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行业厂商。

近年来，凭借研发创新、生产制造、产业运营等方面的优势，公司在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市场积累了众多知名品牌客户，成为其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供应商。其中，在智能穿戴领域，应用公司产品的知名品牌厂商包括华为、步步高（小天才）、小米、OPPO 和 VIVO 等；在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应用公司产品的知名品牌厂商包括华为、步步高和联想等。

##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智能手机方面，LCD 技术因成熟的工艺和较高的性价比，仍然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但是，近年来，AMOLED 凭借其快速响应、超轻薄、耐低温、色彩丰富、低功耗、结构简单等优势，受到终端消费者的认可，渗透率快速提升。

智能穿戴方面，随着产品的功能日益完善，续航力提升，市场整体需求量稳步增长，尤其是智能手表，根据市场研究公司 Counterpoint Research 最新数据显示，与 2020 年相比，2021 年智能手表市场出货达到 1.275 亿部，同比增长 24%。智能穿戴产品尺寸逐步增大，屏占比逐渐提高，得益于轻薄、异形、低功耗、健康护眼等优势，AMOLED 在智能穿戴领域已被广泛应用。

平板/笔记本电脑方面，自 2020 年新冠疫情发生后，全球多数国家采取了控制、居家、隔离等措施，越来越多的人居家时间增加，带动了平板/笔记本电脑的整体需求增长，随着消费者对产品的要求越来越高，既能满足一定的娱乐需求、也能满足一定的办公需求的平板/笔记本电脑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青睐，消费者对显示器面板的要求也将继续提升，高分辨率、高刷新率以及高画质成为了消费者追捧的产品特性。AMOLED 凭借其优势在平板/笔记本电脑应用领域的渗透率也开始逐渐提升。

车载显示方面，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自动驾驶技术的发展，车载显示应用场景不断创新。随着人车交互、车内娱乐等需求不断提升，这些功能上的转变将在很大程度上推动车载屏幕的应用，因此大屏化和多屏化开始成为新能源汽车的标配，AMOLED 面板具有耗电低和超轻薄、异形等优势，在车载显示中可以为驾驶者提供更好的安全性视觉方案，其不易碎的特性还能提高车辆可靠性，有望成为未来车载显示的主流。

报告期内，公司第 4.5 代 AMOLED 生产线基于经济切割有效性最大化考虑，主要生产智能穿戴产品和智能手机类显示面板产品，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持续释放，良率、稼动率快速提升，主要生产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面板产品，为一线品牌客户提供更高效的交付能力。

“十三五”时期是中国新型显示产业快速发展的五年，面板生产线建设达到高峰，我国 AMOLED 产能位居全球第二。“十四五”发展规划中，新型显示产业将加快产业链结构优化升级，重塑产业链、供应链体系，构建产业发展新格局。在政府政策大力扶持的背景下，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源优势，产能优势、技术创新优势等，提升企业价值和竞争力，在保持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市场优势之外，持续扩大在中大尺寸下游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

目前市场上已开始出现 Mini LED 和 Micro-LED 等多种新型技术路径，Micro-LED 具有自发光效率高、功耗低的优势，同时具备高分辨率、高亮度、高对比度等优势，但目前由于其巨量转移

等技术尚未攻克，在量产技术方面尚不成熟；Mini LED 作为 TFT LCD 背光源的升级技术，屏幕具有较高色域、较高对比度、较高动态范围特点，但是在厚度设计上仍有局限，外观形态难以实现柔性显示，且成本较高，故大规模量产案例不多。

####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经过多年的研发创新和生产积累，公司在核心技术、设备改进、材料配方以及生产工艺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科技成果。核心技术方面，公司形成了包括高效驱动晶体管临界像素补偿电路设计技术、双向扫描信号产生电路设计技术、反缺陷光学补偿技术、高效率高寿命发光器件设计技术、高强度面板机构设计技术、柔性曲面显示设计技术、轻薄耐弯折显示设计技术等 7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技术，并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在生产制造方面，公司形成了以关键设备改进、材料配方改进以及生产工艺改进等为特征的生产制造能力。公司通过与供应商开展研发互动进行设备调试、改进与升级，通过相关材料的选择导入以及配方比例的调整改进等方式形成独特的材料配比，并且自主开发了高迁移率低温多晶硅制造、超高分辨率光刻制造、高精密切蚀制造、高均匀性有机成膜制造、柔性封装制造以及柔性面板芯片绑定制造等 6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制造技术，并具有国际先进水平。

为满足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新产品的量产、销售需求，保持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新产品的先进性，公司持续完善和提升在低温多晶硅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与制造方面的核心技术，并针对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具体产品中应用的或具有应用前景的各类新技术进行研究、储备（如双层 OLED 发光技术、屏下摄像技术等）。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多项新技术开发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

穿戴技术开发方面，通过 On-Cell 盖板单边薄化工艺，成功实现穿戴显示面板进一步减薄减轻，有效提升穿戴显示产品的竞争力；通过 OLB 区新设计及 COF 弯折工艺改良，成功缩减显示面板下边框，进一步提高穿戴全面屏占比。

小尺寸技术开发方面，通过 TFT 特性调整与电压搭配，掌握低刷新技术，改善 AOD 模式显示效果，降低产品功耗，达到品牌客户要求，成功导入多款产品。

屏下传感器技术开发方面，通过新像素的设计，线路布局以及芯片补偿算法，在不影响显示画质的情况下，成功实现了屏下摄像功能，并获得客户研发人员的肯定。

硬屏性能提升方面，通过局部区域像素排列优化设计，提升盲孔区域的透过率，达到客户要求，并导入多款产品；通过新电路设计，电压调整及芯片搭配，突破高刷新率技术，成功导入多款产品，给用户带来了显示更加流畅、画面滚动更加顺滑的体验。

笔电技术开发方面，通过芯片补偿算法以及新一代有机发光材料及器件设计，成功通过了品牌客户的“烧屏”测试。

车载技术开发方面，通过材料系统升级，成功通过客户认证并适配车辆上市。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91	104	1,967	752
实用新型专利	38	34	311	279
其他	4	4	17	17
合计	133	142	2,295	1,048

注：其他为集成电路版图设计及商标。

##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5,652.75	17,974.22	-12.92
资本化研发投入	25,477.51	17,372.96	46.65
研发投入合计	41,130.26	35,347.18	16.3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0.23	14.13	减少 3.9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61.94	49.15	增加 12.79 个百分点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折叠屏技术开发	6,600.00	439.84	5,844.03	技术验证阶段	完成新技术开发	国际先进	应用于折叠屏技术开发产品
2	小尺寸技术开发	3,000.00	1,064.41	1,064.41	技术验证阶段	完成新技术开发	国际先进	应用于穿戴技术开发产品
3	硬屏性能提升	5,000.00	1,106.08	1,106.08	技术验证阶段	完成新技术开发	国际先进	应用于手机技术开发产品
4	12.8"FHD 柔性车载显示产品	5,500.00	1,670.06	4,786.74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通过客户认证	国际先进	应用于车载显示产品
5	12.X" WQHD(T-CON) 平板显示产品	2,500.00	1,304.40	1,304.40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平板显示产品
6	5.99"FHD+手机显示产品	2,500.00	1,561.20	1,561.20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
7	12.8"FHD 硬车载显示产品	2,000.00	1,535.03	1,535.03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车载显示产品

8	1. X4"穿戴显示产品	1,000.00	806.47	806.47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智能穿戴产品
9	11.2"WQHD 平板显示产品	2,600.00	1,772.86	1,772.86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平板显示产品
10	11.X"WQHD 盲孔平板显示产品	2,600.00	1,860.77	1,860.77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平板显示产品
11	5.1"FHD 手机显示产品	1,000.00	499.23	499.23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
12	6.43"FHD+盲孔手机显示产品	2,000.00	1,122.31	1,122.31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
13	15.1"WQHD 车载显示产品	2,800.00	1,225.23	1,225.23	评估验证阶段	通过客户认证	国际先进	应用于车载显示产品
14	1.X0" II 穿戴显示产品	1,000.00	368.40	368.40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智能穿戴产品
15	6.66"FHD+II 水滴手机显示产品	1,500.00	731.97	731.97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
合计	/	41,600.00	17,068.26	25,589.13	/	/	/	/

## 情况说明

无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915	99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2.32	23.2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7,659.50	24,474.5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0.23	24.7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9
硕士研究生	363
本科	451
专科	68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484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387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40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
60 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经验丰富的运营管理团队和专业化的行业技术队伍

公司主要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半导体及显示面板相关的行业经验，能够对行业趋势进行深入判断，并在把握行业和公司发展方向的基础上，制定适合公司发展的战略和经营规划。公司董事长傅文彪先生曾在上海压缩机厂、上海电线电缆集团公司等多个企业担任厂长或总经理职务，并于 1997 年出任华虹 NEC 副总经理，参与领导了国家“909 工程”中国大陆第一座 8 英寸半导体工厂（华虹 NEC）的建设与运营。2001-2008 年期间，傅文彪先生担任上海市政府信息化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市信息化委员会主任，并兼任上海市无线电管理局局长。2009-2016 年期间，傅文彪先生担任华虹集团董事长，并兼任华虹半导体（1347.HK）董事长、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具有丰富的半导体相关产业运营管理经验。

公司秉承“勇敢、诚实、智慧、谦和”的企业精神和“专注打造中国最好的 AMOLED 显示屏”的企业使命，吸引了来自中国、中国台湾以及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的具有丰富经验的半导体显示面板及相关行业的专家，组建了成熟的核心技术人员团队，包括刘惠然博士、陈志宏博士、森本佳宏博士、太田透嗣夫先生等多位行业专家，部分核心技术成员拥有全球知名半导体或显示面板公司多年的工作经历，在不同的技术方向具有丰富的研发和生产经验，为公司新技术、新产品以及新工艺的创新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公司拥有一支以国际先进的研发理念为依托、专注于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自主研发和创新的国际化人才技术队伍，不仅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背景，同时具备跨专业知识背景、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技术人员 1,268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30.93%，其中：本科学历人员 732 人，占技术人员的比例为 57.73%；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 483 人（博士学历 33 人），占技术人员的比例为 38.09%。

#### 2、持续的新技术研发投入和行业领先的产品创新

面板设计研发方面，公司积累了包括高效驱动晶体管临界像素补偿电路设计技术、双向扫描信号产生电路设计技术、反缺陷光学补偿技术、高效率高寿命发光器件设计技术、高强度面板机构设计技术、柔性曲面显示设计技术、轻薄耐弯折显示设计技术等 7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核心技术。同时，基于客户技术要求、行业技术难题以及市场技术风向，公司持续进行新技术开发，不断提升核心技术。

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核心技术的积累为产品创新设计能力与产品规格指标提升、满足下游应用领域多样化需求以及开拓并提升市场份额创造了条件，基于不同的应用领域，公司新产品研发通过明确的分工和全流程管理，保证了良好的研发效率及产出。自 2014 年第四季度、2015 年第四季度公司分别量产首款智能手机类显示面板产品和智能穿戴类显示面板产品，以及随着公司

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的建设，2020 年第二季度公司首款平板电脑显示面板产品量产后，2021 年上半年公司新增量产更大尺寸、更高规格的旗舰平板电脑显示面板产品，充分赢得 AMOLED 半导体显示在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渗透率不断提高的领先优势，2021 年下半年公司进一步开发中大尺寸 AMOLED 显示产品，使公司保持持续的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4.11 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6.36%，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0.23%。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美国、日本、韩国以及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专利局共获得授权专利 1,031 项，其中发明专利 752 项。

### 3、高标准的生产技术保证及灵活储备的制造产出能力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的生产过程要求极高的精度，并需满足极高的可靠性、稳定性和一致性，对设备运行、材料配方以及生产工艺等因素的变化极为敏感，公司在这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设备方面，在保证稳定且良好的产出水平的前提下，公司与关键设备供应商紧密合作，结合研发试验产线、量产产线对设备进行调试、改进与升级，进一步提高生产的稳定性与效率。材料配方方面，公司通过多方面因素评估筛选材料实现高效率和高寿命性能的器件开发，并优化保证材料对生产量产的可靠性和稳定性。生产工艺方面，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的生产需要经过阵列工程、有机成膜工程、模组工程近 200 道工序，涉及温度、压力、速度、角度等众多工艺参数，公司通过长期跟踪生产数据，自主开发了高迁移率低温多晶硅制造、超高分辨率光刻制造、高精密切蚀制造、高均匀性有机成膜制造、柔性封装制造以及柔性面板芯片绑定制造等 6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制造核心技术。

在多年产线运营经验的积累下，公司具备灵活调整生产线配置和生产组织调配能力，从而能够及时响应下游市场多样化的产品需求。在产线产品尺寸安排方面，公司现有第 4.5 代 AMOLED 生产线和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分别主要对应的经济切割尺寸为 1-4 英寸、5-17 英寸，充分利用不同尺寸产品的有效切割率及规模经济优势，目前公司第 4.5 代 AMOLED 生产线主要生产智能穿戴类和智能手机类显示面板产品，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主要生产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类显示面板产品。产品外观形态生产布局方面，目前公司采取刚性为主的差异化竞争策略，主要生产销售刚性 AMOLED 显示面板产品，但同时公司现有的第 4.5 代和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均兼有生产柔性面板产品的产能储备，可在需要时灵活切换生产柔性面板产品。

### 4、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下游客户需要就供应商新产品开发能力、新产品规格品质、产能规模、技术工艺、产品良率以及生产成本等众多方面进行非常严格的认证，一般而言认证过程时间长、要求高且程序复杂。基于产品品质以及采购稳定性等方面的考虑，客户不会轻易更换达成业务合作的显示面板供应商，一旦进入下游客户的核心供应商名单，双方会达成持续稳定的互信合作。

基于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生产制造能力以及可靠的产品质量等，公司获得了众多客户的认可，在客户资源方面积累了强大的竞争优势，公司现有产品无论是智能手机、智能穿戴还是平板/笔记本电脑产品均具有对应的稳定下游客户。经过多年的积累，和辉光电品牌已经在行业内及下游市场领域形成了一定的影响力。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充，公司将会与现有下游客户在更多新产品领域持续合作，并与更多的下游新客户达成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 2 条不同世代的生产线，满足不同应用领域的客户需求，获得各应用领域终端客户的较高认可度，是全球多家一线品牌客户的主要供应商。

在智能穿戴领域，公司利用第 4.5 代生产线小尺寸产品经济切割的优势，增加基板利用效率，降低成本，推出多款智能手表新产品，同时，与多年累积的下游客户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供货华为、荣耀、步步高、OPPO 等品牌客户的主力机型，持续保持业内领先的市场份额。

在智能手机领域，公司得益于第 6 代生产线硬屏产能位居全球第二，开发多款水滴、盲孔等高刷新率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供货华为、传音、魅族等品牌的主力机型，手机品牌客户供应能力快速提升。

在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中大应用领域的 AMOLED 面板厂，建立了较为完整的供应链体系，以及成熟的中大尺寸模组生产线。公司于 2020 年成功量产平板电脑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成为国内一线品牌多个平板电脑项目的独家供应商，公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在平板电脑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快速扩大。

在车载显示领域，公司开发进度较早，与一线品牌车厂共同合作，成功定制开发业内首款 12.8 英寸车规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同时深化与品牌车厂及 Tier1 厂商的战略合作，持续合作开发车载显示领域的 AMOLED 新产品。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四、风险因素

###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2,054.6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515.82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若公司不能尽快实现盈利，公司在短期内无法完全弥补累积亏损，存在短期内无法向股东现金分红的风险，将对股东的投资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亏损主要是因为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具有技术密集性和资本密集性的特点，行业对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等要求较高，需要持续投入新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同时生产运营的固定资产投入也较大，且从项目建设到达成规划产能、完成良率爬坡、实现规模效益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因此在投产前期，由于固定成本分摊较大，行业厂商通常因单位成本较高而产生亏损，甚至可能存在产品毛利率在一定时期内为负的情形。随着技术工艺的成熟、产品良率提升以及产量的增加，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公司毛利率和净利润率正逐步改善。

###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亏损风险同上。

###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中大尺寸 AMOLED 产品持续渗透，造成产能不足的风险

自 2020 年全球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全球多数国家采取控制、居家、隔离等措施，居家人数和时间增加，多屏互动的中大型显示产品需求增长。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开始注重并且更换或增加平板/笔记本电脑，增加体验感并且缓解居家办公或者娱乐时的疲劳，既能满足一定的游戏需求，也能满足一定的办公需求。随着消费者对产品的要求越来越高，对显示面板的要求逐渐提升，AMOLED 面板凭借优良画质、健康护眼、节能省电、功能整合性强、形态可塑性强等优势，已开始从小尺寸向中大尺寸产品渗透。

根据 Omdia 的数据，2021 年 OLED 笔记本电脑市场总出货量为 558 万台，同比增长 389%。主流品牌如戴尔、联想、华硕、三星电子等高端机型均开始转向 AMOLED。同时，预测 OLED 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占笔记本电脑总出货量的比例在五年内可能超过 10%。

在前述背景下，公司通过重点发展刚性产品的差异化市场竞争策略参与市场竞争，取得了较高的产能利用率和较好的市场份额，但公司与同行业龙头企业产能规模方面仍存在一定的差距。根据市场公开信息统计，三星电子目前拥有 5 条产线，量产产能达到 436K/月；LGD 拥有 3 条产线，量产产能达到 84K/月；京东方拥有 3 条产线，量产产能达到 100K/月；公司当前仅有 2 条产线投产，截至报告期末，量产产能为 30K/月，与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存在一定的差距。

#### 2、AMOLED 显示技术持续向大尺寸升级迭代风险

近年来，随着 AMOLED 产业技术的发展，AMOLED 面板在智能手机及穿戴设备的应用渗透率越来越高。随着 AMOLED 产业规模的扩大，智能手机及穿戴设备等中小尺寸面板市场将逐步被瓜分并最终通过价格来争取市场。而应用 AMOLED 面板的中大尺寸产品，如桌面型显示器、笔记本电脑、电视等新型应用领域，将成为未来出货的主要增长点。

在大尺寸 AMOLED 应用方面。根据研究机构 Trend Force 数据显示，2021 年全球 15 英寸以上显示器面板的出货达到 1.72 亿片，较去年同期增长 6%，主要增长原因是来自终端市场的需求上涨，展望 2022 年总体终端需求保持平稳，其中应用于电竞和高端专业的机种还是持续保持增长之势。

尺寸方面，显示器走向大屏化趋势明显，21.5 英寸及以下的尺寸出货量占比逐年缩小；22 英寸以上的产品出货量逐年提升。

在大尺寸 AMOLED 技术领域，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技术、产品的发展趋势并及时应对，以往积累的研发经验和技術优势将难以保持，则公司产品和技术或存在被替代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竞争力与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

公司设立之初即专注于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业务，而非在拥有其他半导体显示面板业务（如 LCD 面板）基础上介入 AMOLED 显示面板生产，在 AMOLED 半导体面板业务投入较大、前期未能实现盈利的背景下，公司不存在其他业务为公司贡献一定比例的业绩。同行业公司京东方、深天马、TCL 科技等均系在拥有大规模 LCD 产能的基础上介入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业务的，一定程度上可以适当分散 AMOLED 面板业务的投资风险。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于 AMOLED 面板产品，未来一定时期内公司仍继续坚持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业务，基于对 AMOLED 面板产品的依赖度依然较大，因而公司业绩受 AMOLED 面板下游需求和行业竞争的影响较大，分散业务风险的能力较弱，面临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

##### 2、公司关键设备、原材料依赖进口的风险

公司的关键设备包括离子注入设备、退火设备、曝光设备、刻蚀设备、蒸镀设备及封装整合设备。报告期内，公司的关键设备 100%通过进口采购，主要由日本、韩国和中国台湾等国家或地区的公司生产提供。若国际贸易摩擦升级，导致设备供应商所在国家或地区出台针对境内企业的限制性贸易政策，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产能扩张、设备升级改造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中，芯片、偏光片及基板玻璃主要由境外厂商生产。若国际贸易政策出现变动，前述原材料价格出现持续大幅波动，或供应链稳定性受到影响，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进而影响到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

##### 3、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对技术人员的依赖度较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915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22.32%。未来，如果公司薪酬水平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丧失竞争优势，将难以引进更多的高端技术人才，甚至导致现有骨干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毛利率水平持续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负，主要原因是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系技术密集型和资本密集型行业，行业对技术和工艺要求较高，所需固定资产投入较大，且从项目建设到达成规划产能、完成良率爬坡、实现规模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一般前期由于固定成本分摊较大，导致单位成本较高而产生亏损。如果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无法实现技术工艺的持续优化改进、产品良率提升以及产量的增加，则规模效应难以显现，面临毛利率难以改善的风险。若未来毛利率持续为负，将给公司经营活动带来不利影响。

####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关键原材料供应风险

2021 年缺货潮贯穿整个面板产业链，受新冠疫情、国际贸易摩擦、局部战争及地缘政治争端等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影响，面板上游核心原材料的供应安全已对产业链产生了实质性威胁。

尤其在上游 AMOLED 芯片领域，现有主要的芯片设计商仍为日韩及台湾地区设计公司，其芯片投片与封装测试供应商也多集中在韩国、新加坡与台湾地区。境内新型显示产业国产化配套程度相对较低，设计、制造、封装技术大多仍处于产品验证阶段，尚未导入批量生产。面对不稳定的全球大环境，公司需要大力加强供应链的上下游合作及风险管控，保障稳定生产。

##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全球面板领导厂商三星电子等，在 AMOLED 面板领域依然拥有产能规模、新技术开发及客户资源等优势。随着国内各面板厂商产能逐渐释放，供给智能手机、智能穿戴等消费类电子终端产品的产能充足。此外，全球疫情持续，芯片供应紧张，贸易摩擦等因素将进一步加大行业的整体市场竞争风险。

##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新冠肺炎疫情风险

2021 年以来，新冠病毒疫情继续在中国和全球范围内爆发。疫情对宏观经济、各行各业造成了显著影响。我国各地政府相继出台并严格执行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取得了良好的疫情防控效果。疫情发生以来，公司严格执行政府部门关于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有效的疫情应急防控计划，实施了各项防护措施，确保在抗击疫情的同时安全生产。

公司生产过程自动化程度较高，疫情期间持续生产。但公司部分重要原材料及核心设备在中国境外采购，国际航班的减少及运力的紧张使得材料、设备供应商的交付周期变长，运输价格的上调，将导致公司采购成本的上升。同时受疫情隔离要求影响，境外供应商不能及时提供技术配套服务。因此未来若疫情在全球范围内无法得到及时有效的控制，公司可能面临供应交期延长及成本增加的风险。

###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存在境外采购与销售业务，通常以美元、日元等外币定价并结算，外汇市场汇率的波动会影响公司汇兑损益。未来，如果境内外经济环境、政治形势、货币政策等因素发生变化，使得本外币汇率大幅波动，公司将面临汇率波动的风险。

##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2,054.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69%，其中，公司实现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收入 398,724.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2.36%；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毛利率-13.05%，较上年同期改善 6.98 个百分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410.72 万元，上年同期为-17,885.36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02,054.66	250,205.44	60.69
营业成本	454,375.48	299,117.23	51.91
销售费用	3,964.94	3,388.20	17.02

管理费用	11,308.20	10,517.81	7.51
财务费用	13,702.16	16,538.31	-17.15
研发费用	15,652.75	17,974.22	-1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0.72	-17,885.3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642.06	-358,870.5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40.26	272,201.75	194.25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重大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第6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释放，总出货量增加。其中，公司重点发展的平板/笔记本电脑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本期出货量大幅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现金的增幅大于购买商品支付现金的增幅，规模效应初步显现。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另外购买机器设备等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收到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398,724.57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450,761.62 万元，毛利率 -13.05%，具体情况如下：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	398,724.57	450,761.62	-13.05	62.36	52.92	增加 6.9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	398,724.57	450,761.62	-13.05	62.36	52.92	增加 6.9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市场	279,222.70	313,313.52	-12.21	74.86	63.73	增加 7.63 个百分点
境外市场	119,501.87	137,448.10	-15.02	39.12	32.91	增加 5.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	千片	35,331.57	34,529.77	2,234.98	30.65	35.91	54.81

##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销量的增加主要系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释放，总出货量增加；库存量的增加主要系产品备货增加。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	直接材料	209,553.54	46.49	119,377.79	40.50	75.54	
	直接人工	26,812.33	5.95	17,720.55	6.01	51.31	
	制造费用	214,395.75	47.56	157,678.14	53.49	35.9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	直接材料	209,553.54	46.49	119,377.79	40.50	75.54	
	直接人工	26,812.33	5.95	17,720.55	6.01	51.31	
	制造费用	214,395.75	47.56	157,678.14	53.49	35.97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成本各项目金额变动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57,996.1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4.1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9,372.5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3.9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欣泰亚洲有限公司	43,951.65	14.93	否
2	供应商 2	40,693.68	13.82	否
3	供应商 3	18,501.96	6.29	否
4	供应商 4	15,023.65	5.10	否
5	供应商 5	11,201.64	3.81	否
合计	/	129,372.58	43.9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欣泰亚洲有限公司为公司 2021 年新增供应商。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去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3,964.94	3,388.20	17.02
管理费用	11,308.20	10,517.81	7.51
研发费用	15,652.75	17,974.22	-12.92
财务费用	13,702.16	16,538.31	-17.15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0.72	-17,885.3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642.06	-358,870.5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40.26	272,201.75	19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现金的增幅大于购买商品支付现金的增幅，规模效应初步显现。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另外购买机器设备等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收到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原因说明：主要系折旧及摊销影响。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18,103.37	6.58	142,053.14	5.73	53.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1,503.29	17.25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0,533.19	0.62	9,256.04	0.37	121.84	
应收账款	61,569.19	1.86	17,961.03	0.73	242.79	
预付款项	5,541.62	0.17	3,821.51	0.15	45.01	
其他应收款	9,526.06	0.29	4,790.79	0.19	98.84	
存货	100,275.72	3.03	76,577.04	3.09	30.95	
其他流动资产	17,488.88	0.53	30,616.97	1.24	-42.88	
固定资产	1,420,068.02	42.85	1,240,280.97	50.07	14.50	
在建工程	706,802.61	21.33	865,726.58	34.95	-18.36	
使用权资产	2,359.26	0.07			不适用	
无形资产	82,624.86	2.49	73,622.44	2.97	12.23	
开发支出	15,188.75	0.46	11,975.92	0.48	26.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375.29	2.49	384.58	0.02	21,319.47	
短期借款			30,022.92	1.21	不适用	
应付账款	165,561.70	5.00	88,614.52	3.58	86.83	
合同负债	9,437.34	0.28	4,954.96	0.20	90.46	
应付职工薪酬	8,827.96	0.27	7,890.49	0.32	11.88	
应交税费	318.31	0.01	319.64	0.01	-0.42	
其他应付款	1,269.14	0.04	442.53	0.02	186.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029.79	1.99	72,243.02	2.92	-8.60	
其他流动负债	561.55	0.02	468.08	0.02	19.97	
长期借款	1,290,845.67	38.95	1,208,942.71	48.81	6.77	
租赁负债	449.93	0.01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168.68	0.05	不适用	
递延收益	30,825.32	0.93	27,863.81	1.12	10.63	

其他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及负债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218,103.37 万元，较上年期末 142,053.14 万元增加 76,050.23 万元，主要系公司科创板上市收到募集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571,503.29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571,503.29 万元，系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

3、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20,533.19 万元，较上年期末 9,256.04 万元增加 11,277.15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4、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61,569.19 万元，较上年期末 17,961.03 万元增加 43,608.16 万元，主要系信用等级高的有账期的客户营业收入增加。

5、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5,541.62 万元，较上年期末 3,821.51 万元增加 1,720.11 万元，主要系电力公司账期调整导致公司电费预付金额增加。

6、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9,526.06 万元，较上年期末 4,790.79 万元增加 4,735.27 万元，主要系公司垫付的海关保证金增加。

7、存货期末余额 100,275.72 万元，较上年期末 76,577.04 万元增加 23,698.68 万元，主要系公司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释放，原材料及产品备货增加。

8、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17,488.88 万元，较上年期末 30,616.97 万元减少 13,128.09 万元，主要系公司进项税留抵税额减少。

9、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 2,359.26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359.26 万元，系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10、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82,375.29 万元，较上年期末 384.58 万元增加 81,990.71 万元，主要系公司支付的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设备预付款。

11、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零，较上年期末减少 30,022.92 万元，系公司归还了 2020 年 4 月借入的复工复产达产短期借款。

1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65,561.70 万元，较上年期末 88,614.52 万元增加 76,947.18 万元，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材料、生产及能源的采购量增加，相应的应付账款增加。

13、合同负债期末余额 9,437.34 万元，较上年期末 4,954.96 万元增加 4,482.38 万元，主要系公司预收的技术服务费增加。

14、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269.14 万元，较上年期末 442.53 万元增加 826.61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增加。

15、租赁负债期末余额 449.93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449.93 万元，系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16、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为零，较上年期末减少 1,168.68 万元，系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580.39	信用证保证金/海关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846,539.97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1,890.78	抵押借款
合计	904,011.14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结构性存款	-	571,503.29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目前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在智能手机和智能穿戴领域已被广泛应用，未来中大型显示产品（平板/笔记本电脑和车载显示等）也将成为 AMOLED 面板行业的新蓝海。公司将继续保持在中尺寸面板领域的优势，利用自身硬屏产能优势，积极开发及拓展中大尺寸产品。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自主创新，始终坚持“专注 AMOLED 领先技术，专注中小尺寸显示屏”的发展战略，秉承“勇敢、诚实、智慧、谦和”的企业精神，肩负着“专注打造中国最好的 AMOLED 显示屏”的企业使命。通过多年技术创新，公司在 AMOLED 核心技术、产品设计及工艺改良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科技成果。形成了高效驱动晶体管临界像素补偿电路设计技术、双向扫描信号产生电路设计技术、反缺陷光学补偿技术、高效率高寿命发光器件设计技术、高强度面板机构设计技术、柔性曲

面显示设计技术、轻薄耐弯折显示设计技术等 7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技术；围绕阵列工程、有机成膜工程和模组工程等三大工序，形成了高迁移率低温多晶硅制造技术、超高分辨率光刻制造技术、高精密切蚀制造技术、高均匀性有机成膜制造技术、柔性封装制造技术、柔性面板芯片绑定制造技术等 6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制造技术，共 13 项核心技术，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美国、日本、韩国以及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专利局共获得授权专利 1,031 项，其中发明专利 752 项，为企业技术积累并形成自身完善的专利保护网络奠定基础，也进一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提升国际竞争力。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企业、被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列入“科改示范企业”，并于 2021 年 9 月荣膺上海市政府颁发的“上海知识产权创新奖”。

在全球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良好发展机遇的背景下，公司将凭借研发创新优势、生产制造优势、客户资源优势及差异化的刚性 AMOLED 全球市场竞争优势，持续深耕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领域。公司作为国际领先的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厂商，不断巩固并提升在下游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加速扩大在 AMOLED 显示面板领域国际领先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占有率，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引领企业发展、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坚持以顾客满意为目标，通过技术突破、新产品开发、人才培养、市场开拓、项目推进、内控建设、安全生产等多方面工作，加强公司在 AMOLED 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巩固并提升市场占有率，为股东创造价值。

#### 1、持续差异化市场竞争策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主要研发和生产中小尺寸的刚性和柔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公司将紧紧把握市场动态和顾客需求的变化，在继续坚持以刚性显示面板产品为主的基础上，不断丰富和优化产品结构；针对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等不同应用领域、不同客户需求提供更先进、更丰富的产品，并积极研发适用于车载显示、工控显示、医疗显示等专业显示领域的面板产品；同时维护既有品牌客户关系，积极拓展新客户，优化客户结构。

#### 2、完善研发管理与激励机制，激发企业创新动能

公司将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和创新激励机制，激发技术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强化研发创新能力，完善研发创新平台；积极跟进下游客户的需求变化，及时响应客户的定制化、多样化需求；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提高公司产线的产能利用率以及产品良率，提高生产效率；同时持续加强对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

#### 3、快速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加快提升企业能级

公司加快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建设进度，扩大公司的产能并提升供给能力，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市场份额，进一步加强公司在 AMOLED 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实现公司持续成长。

#### 4、持续开展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加强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持续开展各类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同时吸纳全球高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加强员工培养，强化员工培训，继续完善员工培训计划，形成有效的人才培养和成长机制，通过内外部培训等方式，提升员工业务能力与整体素质；优化薪酬与激励模式，积极拓宽人才发展通道，加强企业人才队伍建设。

#### 5、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完善公司治理体系

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加强企业管理制度建设，建立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提升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效益增长。

#### **6、加强安全生产管控，响应国家双碳战略**

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加强企业安全管控，坚决杜绝安全隐患，持续加强员工安全教育，提高全员安全意识；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规，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制定节能降碳目标，优化能源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公司节能降碳管理水平，降低公司能源支出和运行成本，提升企业社会形象。

####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制度，建立及完善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规范、稳健经营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在战略发展、财务审计、人事、薪酬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能，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均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三会运作模式。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 16 项；召开 7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 33 项；召开 6 次监事会，审议通过议案 22 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及形成的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公司设置了专用电话和邮箱，与投资者建立了沟通的有效渠道，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和交流。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议通过： 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报期财务报告及其他报告的议案 9、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选举戚奕斐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2、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议通过： 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暨部分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关联方拟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公司尚未上市。

####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傅文彪	董事长	男	68	2020.4.20	2023.4.19	0	0	0	/	280.17	否
刘惠然	董事、总经理	男	47	2020.4.20	2023.4.19	0	0	0	/	262.19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6.8.1	/						
孙曦东	董事	男	49	2020.4.20	2023.4.19	0	0	0	/	0	是
李江	董事	男	42	2020.4.20	2023.4.19	0	0	0	/	0	是
沈国忠	董事	男	55	2020.4.20	2023.4.19	0	0	0	/	0	是
芮大勇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3	2020.4.20	2023.4.19	0	0	0	/	55.40	否
董叶顺	独立董事	男	61	2020.4.20	2023.4.19	0	0	0	/	15.00	否
邱慈云	独立董事	男	66	2020.4.20	2023.4.19	0	0	0	/	15.00	否
李柏龄	独立董事	男	68	2020.4.20	2023.4.19	0	0	0	/	15.00	否
应晓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21.12.28	2023.4.19	0	0	0	/	0	是
	监事			2020.4.20	2023.4.19						
王正妍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3	2020.4.20	2023.4.19	0	0	0	/	163.78	否
李翔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0	2020.4.20	2023.4.19	0	0	0	/	44.41	否
孟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5	2020.4.20	2023.4.19	0	0	0	/	38.44	否
戚奕斐	监事	女	33	2021.3.31	2023.4.19	0	0	0	/	0	是
秦健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55	2020.4.20	2021.12.27	0	0	0	/	0	是
曾林华	监事(离任)	男	40	2020.4.20	2021.12.27	0	0	0	/	0	是
段芳芳	监事(离任)	女	48	2020.4.20	2021.2.1	0	0	0	/	0	是
陈志宏	副总经理	男	53	2020.4.20	2023.4.19	0	0	0	/	289.97	否
梁晓	副总经理	男	41	2020.4.20	2023.4.19	0	0	0	/	171.11	否
李凤玲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女	52	2020.4.20	2023.4.19	0	0	0	/	178.61	否

邹忠哲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12.11.1	/	0	0	0	/		否
徐亮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16.8.12	/	0	0	0	/		否
王俊闵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13.6.1	/	0	0	0	/		否
森本佳宏	核心技术人员	男	65	2017.4.5	/	0	0	0	/		否
太田透嗣夫	核心技术人员	男	76	2016.9.1	/	0	0	0	/		否
梁逸南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6.9.24	/	0	0	0	/		否
林信志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2.11.1	/	0	0	0	/		否
山下佳大朗	核心技术人员 (2022.4.8 离任)	男	48	2017.4.5	2022.4.8	0	0	0	/		否
郝海燕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18.4.2	/	0	0	0	/		否
李艳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13.7.15	/	0	0	0	/		否
刘琪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8	2016.5.13	/	0	0	0	/		否
于涛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男	47	2012.11.1	2021.8.16	0	0	0	/		否
合计	/	/	/	/	/				/	1,529.10	/

注：1.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税前应发薪酬；

2. 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傅文彪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高级工程师。1984年至1987年，任上海电器塑料厂厂长；1990年至1994年，任上海电工机械厂副厂长、厂长；1994年至1995年，任上海压缩机厂厂长；1995年至1997年，任上海电线电缆集团公司总经理；1997年至2001年，任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2001年至2004年，任上海市信息办副主任；2004年至2008年，任上海市信息委主任兼上海市无线电管理局局长；2009年至2016年，任华虹集团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兼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至2018年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刘惠然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工程博士，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2006年，任华虹国际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计划部工程师；2007年，任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计划部工程师；2007年至2010年，任统宝光电显示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部经理；2010年至2016年，历任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生产计划部副部长、制造部部长、纪委书记；2016年至2018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曦东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律师。1996年至2000年，历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主任、主任；2002年至2007年，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副经理、法律事务部主任；2007年至2008年，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法律总监、能源与环保投资部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法律总监、科技产业投资部经理；2009年至2014年，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科技产业投资部经理、法务总监；2014年至今，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6年

	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硕士。2003年至2005年，任上海轻工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外贸部销售经理；2005年至2010年，任上海张江药谷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门经理；2010年至2016年，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2017年至今，任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总监。2016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沈国忠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管理硕士。1986年至1988年，任金山县卫生局团委书记；1991年至1993年，任金山县初级卫生保健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1993年至1995年，任金山县新农镇卫生院院长；1995年至1998年，任金山新农镇党委委员；1998年至2001年，任金山区驻北京办事处副主任；2001年至2006年，任金山区亭林镇副镇长；2006年至2007年，任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至2010年，历任金山区经委副主任兼党组成员；2010年至2013年，历任金山区金山卫镇党委副书记、二工区管委会副主任，金山卫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和二工区管委会副主任，金山卫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和二工区管委会主任；2013年至2014年，任金山区科委主任、党组副书记，金山区信息委主任、金山区科协主席人选；2014年至2016年，任金山区科委主任、党组书记，金山区信息委主任、金山区知识产权局局长、金山区地震办主任，金山区科协主席；2016年至2020年，历任金山区吕巷镇党委书记、党委书记兼一级调研员；2020年至今，任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并兼任金山工业区管委会副主任。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芮大勇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1989年至2000年，历任上海飞机研究所工程师、市场部副主任；2002年至2010年，历任上海竞航数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3年至2015年，历任公司总务部部长、党群纪检办公室主任；2016年至今，任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办公室主任兼工会主席。
董叶顺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高级工程师。1981年至1992年，历任上海汽车电机二厂技术员、技术组组长、主任助理、副主任；1992年至1995年，历任上海汽车电器总厂车间主任、生产科科长、副厂长；1995年至1996年，任上海拖拉机内燃机公司挂职总经理助理；1996年至1997年，任上海法雷奥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至2000年，任上海申雅密封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2003年，任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09年，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1年，任延锋伟世通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1年至2016年，任 IDG 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合伙人；2016年至今，任上海火山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邱慈云	中国台湾籍，拥有美国长期居留权，电机博士，EMBA。1984年至1996年，任 AT&T 贝尔公司研究室营运主任、高速电子研究室主任；1996年至2001年，任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运营高级总监；2001年至2005年，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高级运营副总裁；2006年至2007年，任华虹国际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和首席运营官、华虹国际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总裁；2007年至2009年，任 Silterra Malaysia Sdn. Bhd. 总裁兼首席运营官；2009年至2011年，任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2011年至2017年，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兼执行董事；2017年至2018年，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董事；2019年至今，任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2020年至今，任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21年至今，任广州新锐光掩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柏龄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教授、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71年至1979年，任上海新华塑料五金厂会计员；1983年至1997年，任职于上海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曾任财会教研室主任、财会系主任、审计处处长；1994年至1999年任大华会计师事

	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1997年至2000年，任上海白猫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2012年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总经理、财务总监；2001年至2007年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2年至2012年任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900935）监事会主席；2012年至2014年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上海国际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长。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应晓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1989年至1994年任上海市审计局工业交通审计处副主任科员；1994年至1998年任上海审计事务所主任科员；1998年至今任职于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曾任管理咨询部副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业务发展部执行经理、审计部经理、副总经济师，现任首席财务官、监事、资产财务部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正妍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91年至1995年，历任英华达（上海）电子有限公司管理部职员、主管、课长；1997年至2012年任职于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动力部工程师，品质管理部工程师、副主任、主任，人力资源部主任、副科长、科长、副部长、部长；2013年至2015年，任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5年至2018年，任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8年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
李翔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至2017年于部队服役；2018年至2019年，任公司党群纪检办公室副科长；2019年至今，任公司纪律检查室副主任。2019年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孟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至2011年，任西南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备处调度员；2011年至2014年，任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14年至2020年，历任公司作业员、工程师、系长、副科长；2020年至今，任公司模组二厂制造科科长。2016年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戚奕斐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3年，任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14年至2017年，任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质量控制部高级经理；2017年至2019年，任上海同邦实业有限公司管理咨询部项目高级经理；2019年至今，任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风控高级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秦健（离任）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1990年至1996年，历任上海化工厂实习生、科员、厂长助理；1996年至1999年，任上海化工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至2002年，任上海化工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2002年至2004年，任上海太平洋生物高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副董事长；2004年，任上海太平洋生物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2004年至2014年，历任上海华谊（集团）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总裁兼党委副书记；2014年至2017年，历任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区委副书记兼副区长、代区长、区委副书记兼区长；2017年至2018年，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至2019年，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9年至今，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上海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至2021年12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曾林华（离任）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7年，任杭州士兰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工程师；2007年至2010年，任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先进工艺研发部资深工程师；2010年至2016年，任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工程三部主任；2016年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成电路基金部高级投资经理；2017年至今，历任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投资总监。2016年至2021年12月任公司监事。

段芳芳（离任）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审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2000年至2002年，任上海福卡经济预测研究所《经济展望》编辑部副主任；2002年至2003年，任上海瑞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行总部项目经理；2003年至2012年，任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审计部主管；2012年至2017年，任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投融资部高级经理；2017年至2021年任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部经理。2020年4月至2021年2月任公司监事。
陈志宏	中国台湾籍，化工、光电高分子材料博士。1996年至2000年，任台湾工业技术研究院/电子所技术经理；2000年至2006年，任统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处长；2008年至2012年，任杜邦太阳能（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梁晓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5年，任山东波导通讯器材销售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2005年至2009年，任职于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历任市场营销部市场督察、总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1年，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客户经理；2011年至2013年，任上海三旗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高级销售经理；2013年任南京汉艾尔特通讯有限公司中国区高级经理；2013年至2020年，任职于公司，历任工程师、销售一部部长、销售总监、总经理助理。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凤玲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1992年至2001年，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本会计；2001年至2009年，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科长；2009年至2010年，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2010年至2012年，任中国飞龙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副经理；2012年至2014年，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飞机销售部副部长；2014年至2016年，任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6年至2019年，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19年至2020年，任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
邹忠哲	中国台湾籍，台湾清华大学动力机械硕士。2000年至2009年，任铼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程整合经理；2010年至2012年任彩虹（佛山）平板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2年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
徐亮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硕士。2003年至2006年，任上海广电 NEC 液晶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2006年至2009年，任上海广电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部长；2010年，任上海中航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整合经理；2010年至2016年，任深圳华星光电有限公司产品技术中心总监；2016年至2017年，任公司有机成膜厂副厂长；2017年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
王俊闵	中国台湾籍，高雄医学大学药学硕士。2005年至2012年，任台湾友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模块整合部副理，2012年至2013年，任深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Beol 专案副理。2013年至2019年，历任公司模组厂整合科科长、模组厂副厂长、质量部部长；2019年至今，任公司质量总监。
森本佳宏	日本籍，名古屋工业大学工学博士。1982年至2002年，任日本三洋电机研发部部长；2002年至2010年，任台湾统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厂长；2010年至2011年，任昆山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顾问；2014年至2017年，任信利（惠州）智能显示有限公司资深专家；2017年至今，任公司工厂总工艺师。
太田透嗣夫	日本籍，名古屋大学学士，2005年获得上海市外国专家“白玉兰纪念奖”。1969年至1981年，任职于日本电气株式会社，从事 IC 设计工作；1981年至1987年，任 NEC 半导体爱尔兰公司工程部经理；1987年至1989年，任日本电气株式会社储存器事业部产品技术部长；1989年至1996年，任 NEC 半导体英国公司董事、工厂厂长；1996年至1998年，任日本电气株式会社微形电脑事业部部长；1998年至2002年，任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厂厂长、建设指挥部长；2002年至2004年，任 NEC 液晶技术株式会社 NEC 轮值总

	裁、董事；2004年至2007年，任上海广电 NEC 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现为上海广电光电显示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厂厂长、建设指挥部长；2007年，任 NEC 液晶技术株式会社特别顾问；2007年至2009年，任平田机工株式会社特别顾问兼半导体器件事业部长；2009年至2010年，任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资深顾问；2010年至2018年，任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副总裁；2016年至2018年，任公司建设顾问；2018年至今，任公司总技术顾问。
梁逸南	中国国籍，北京大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硕士。2010年至2016年，任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中小尺寸 AMOLED 研究所新应用技术开发部负责人；2016年至今，历任公司研发部长助理、研发副部长、研发部长。现任公司研发部长。
林信志	中国台湾籍，国立中山大学电子硕士。2005年至2010年，任铼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程整合部工程师；2010年至2012年，任台湾太阳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理；2012年至今，历任公司研发副部长、研发部长。现任公司研发部长。
山下佳大朗 (2022.4.8 离任)	日本籍，电子本科学历。2002年至2013年，任台湾群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2013年至2017年，任苹果公司（Apple Inc.）工程师职务；2017年4月至2022年4月8日，任公司研发部长。
郝海燕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电子专业博士，清华大学博士后，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2009年至2012年，任清华大学物理系助理研究员；2012年至2014年，任北京阿格蕾雅光电有限公司技术部副部长；2014年至2018年，任清华大学物理系电子高级工程师；2018年至今，任公司研发副部长。
李艳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材料物理化学博士。2013年至2016年，任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16年至2019年，历任公司研发部有机发光设计科副科长、科长；2019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部科长、研发部长助理。现任公司研发部长助理。
刘瑛军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大学机械设计本科。1998年至2004年，任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设备部资深工程师；2004年至2009年，任上海广电 NEC 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阵列厂厂长；2009年至2016年，任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制造总监；2016年至2020年4月，历任公司阵列厂副厂长、阵列一厂厂长、生产总监；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二期产品线总厂长。
于涛（离任）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科院凝聚态物理博士，高级工程师。2004年至2009年，任上海广电 NEC 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品质管理部部长、显示屏工程部部长；2009年至2011年，任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模组厂厂长；2011年至2012年，任上海中科联和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至2016年，任公司质量主管；2016年至2018年，任公司模组厂厂长；2018年至2021年8月，任公司生产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曦东	联和投资	副总经理	2014年11月	
		董事	2017年7月	
李江	集成电路基金	高级投资总监	2017年1月	
沈国忠	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4月	
	金联投资	董事长	2020年7月	
应晓明	联和投资	首席财务官	2021年5月	
		资产财务部经理	2015年7月	
		监事	2018年1月	
戚奕斐	集成电路基金	风控合规部风控高级经理	2019年4月	
		监事	2021年7月	
秦健（离任）	联和投资	董事长	2017年7月	
段芳芳	集成电路基金	风控部经理	2017年10月	2021年1月
曾林华	集成电路基金	投资部投资总监	2017年1月	2021年5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注：应晓明于2021年5月不再担任联和投资副总经济师。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曦东	贵阳柯斯移动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1月	
	上海联晶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5月	2021年9月
	上海联和力世纪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5月	2021年11月
	和径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	
	上海联冠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5月	
	上海艾普强粒子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5月	
	上海工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7月	
	上海柯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上海艾宝美思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4月	
	上海理想万里晖薄膜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1月	
	上海和兰透平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7月	
	上海中科深江电动车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4月	
	上海联和科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9月	
	上海联擎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4月	
	上海喆尔胜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4月	
	上海联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3月	
	上海正赛联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月	2021年12月
	北京博朗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月	
	深圳中科强华低成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	
	理想能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4月	

	上海中科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2月	
	上海正赛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0月	2021年12月
	上海林康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2021年12月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3月	2021年11月
	上海联和日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上海东方梦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上海联影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上海量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联升承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	
	杭州工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7月	
	上海联影智慧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上海日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联巨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上海丽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联兆干细胞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年3月	2021年9月
	上海市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3月	
李江	中芯南方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5月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上海奇羽记体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3月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8月	
	上海海临微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0月	
董叶顺	上海火山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联合创始合伙人	2016年5月	
	上海创伟源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8月	
	上海艾铭思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7月	
	三亚灿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2月	
	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6年5月	2021年1月
	上海傅利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上海证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7月	
	华建数创(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珠海普林芯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全知科技(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上海金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5月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4月	
	上海易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7月	
邱慈云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20年4月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首席执行官	2019年5月	
	Axcelis Technologies, Inc.	独立董事	2018年4月	
	广州新锐光掩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2月	
	广东芯粤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上海新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李柏龄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6月	2021年6月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8月	2021年8月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	
应晓明	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10月	
	上海兆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8月	
	上海众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	
	上海艾普强粒子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北京兆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4月	2021年6月
	江苏宣泰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年8月	
	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2月	2021年3月
		董事	2021年3月	
	上海晶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中科深江电动车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月	
	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11月	2021年10月
格兰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5月	
上海和兰透平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戚奕斐	上海海临微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0月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7月	
段芳芳 (离任)	上海华力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8月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5月	2021年6月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外派监事	2021年1月	
秦健 (离任)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2月	
	上海垣信卫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3月	
	上海和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0月	2021年8月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	
	上海东方梦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2021年6月
曾林华 (离任)	中芯南方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2021年6月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8月	2021年7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注：联巨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注销。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他在本公司任职的
---------------------	--

	董事、监事依据公司的相关薪酬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在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及绩效奖金构成，依据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确定。担任董事、监事的公司员工，不因其董事、监事身份而领取额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529.1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640.20

注：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包含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合计。

2. 上述薪酬为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应发薪酬。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段芳芳	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
戚奕斐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于涛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辞职
秦健	监事会主席及监事	离任	股东变更委派监事
曾林华	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变动
应晓明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选举

注：1. 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铭先生、章霞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

2. 核心技术人员山下佳大朗先生于2022年4月8日因个人原因辞职。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3/31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报期财务报告及其他报告的议案 4、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关于选举戚奕斐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0、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公司二期扩产项目投资方案的议案 13、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14、关于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4/22	审议通过： 1、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暨部分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关联方拟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6/8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后续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7/1	审议通过：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8/26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10/27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12/28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傅文彪	否	7	7	1	0	0	否	2
刘惠然	否	7	7	1	0	0	否	2
孙曦东	否	7	7	4	0	0	否	2
李江	否	7	7	4	0	0	否	2
沈国忠	否	7	7	3	0	0	否	2
芮大勇	否	7	7	1	0	0	否	2
李柏龄	是	7	7	3	0	0	否	2
邱慈云	是	7	7	3	0	0	否	2
董叶顺	是	7	7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柏龄（召集人）、董叶顺、孙曦东
提名委员会	邱慈云（召集人）、李柏龄、孙曦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叶顺（召集人）、邱慈云、李柏龄（2021.8.26起担任）
战略委员会	傅文彪（召集人）、邱慈云、孙曦东、李江

备注：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选举李柏龄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傅文彪先生不再担任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3/31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内容为： 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报期财务报告及其他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1/8/26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内容为： 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1/10/27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内容为： 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3/31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内容为：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1/12/28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内容为： 1、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1/3/31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内容为： 审议《关于公司二期扩产项目投资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	--	-----------	---

##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0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1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643
销售人员	70
技术人员	1,268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98
合计	4,1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36
硕士研究生	543
本科	1,554
专科	812
高中及以下	1,155
合计	4,100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结合本行业人才市场价值，以岗位为基础、绩效为导向，综合考虑岗位胜任能力等要素，建立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员工薪酬福利体系；以职务体系为基础、根据员工岗位价值、能力水平，绩效贡献，并结合显示行业特点，实施差异化的付薪标准。公司遵循薪酬发放合规、合法，准时、准确的原则，并按时为员工提供系统薪资单查询；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最低工资标准要求。

公司全面实施半年/年度绩效考核，兼顾薪酬的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另外，公司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进一步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为加强公司用工、岗位聘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公司劳动用工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依法与全体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覆盖率 100%。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实现员工与企业共成长。2021 年度组织开展了多项培训专项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培训体系,坚持贯彻落实建设学习型组织、培育学习型员工,为人才的茁壮成长提供充足的养分,促进优秀人才不断涌现,创新活力充分迸发。

2021 年度开展的培训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应届大学生学徒制暨师徒带教培养、高技能人才培养、专业技术培训、质量系列培训等。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统计,员工培训总人次 28,043 人次,培训总课时 105,139.63 小时。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592,33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808.88 万元

##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做了相应的规定,并于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具体政策如下:

####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应充分考虑和听取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 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分析经营发展形势及业务发展目标、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考虑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3、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具体计划

##### (1)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①在公司当年盈利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执行分配方案后仍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
-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③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一定时期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 ①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建设项目、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 ②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建设项目、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 (2) 公司现金形式分红的比例与时间间隔

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取现金分红的,每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公司可以根据盈利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3) 公司实行差异化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不时提出差异化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 (4) 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每股净资产偏高、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股利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 4、利润分配决策机制及程序

### (1) 决策机制

董事会应在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负责制定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配政策、方案、股东回报规划。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通过相关决议后，应交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 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及调整程序

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关于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所涉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和建议，根据章程的规定制定分配方案；董事会应在专项研究论证的基础上，负责制定明确、清晰的股东回报规划，并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董事会审议与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现金分配方案、股东回报规划相关事项，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其中独立董事同意人数不少于全体独立董事的三分之二，并且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通过该等决议后，应交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应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董事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调整公司现金分配政策相关事项，须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且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通过该等决议后，应交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5、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

2021 年度拟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80,195,560	0.58	516	12.59	1.84

注：1.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人数 4,100 人。

2. 上述数据为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结果，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4 月 7 日。

####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沪国资委分配〔2022〕23 号），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2)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3)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2 月 16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84 元/股，向 5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8,442,108 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4) 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和辉光电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 3. 报告期内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0.00
--------------	------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和重要性，并参考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并定期进行绩效考评。同时建立了相应的激励机制，设立股权激励计划，并根据市场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规的要求设计与建立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与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 ESG 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切实落实环境保护责任，重视废弃物排放和管理的工作，保证生产经营的可持续性。公司亦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利用自身力量积极回馈社会。同时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详情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二、环境信息情况

####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限值	排放标准	许可排放量(吨/年)	报告期实际排放量(吨)	达标情况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后纳管排放	废水排口 2 个	40.66 mg/L	50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494.82	99.92	达标
	氨氮			4.755 mg/L	45 mg/L		82.43	11.02	达标
	总氮			18.96 mg/L	70 mg/L		157.34	47.51	达标
	银离子			0.008 mg/L	0.1 mg/L		0.0115	0.00171	达标
	镍离子			0.0009 mg/L	0.1 mg/L		0.000095	0.00000091	达标
废气	二氧化硫	厂内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废气排放口分布于主厂房屋面	1.5mg/m <sup>3</sup>	100 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2.182	0.74	达标
	氮氧化物			4.16mg/m <sup>3</sup>	150 mg/m <sup>3</sup>		48.0539	4.37	达标
	颗粒物			1.41mg/m <sup>3</sup>	20 mg/m <sup>3</sup>		8.7681	1.95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1.97 mg/m <sup>3</sup>	70 mg/m <sup>3</sup>		106.967	10.02	达标

备注：各类污染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均在其排放浓度限值内。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有酸性废水、碱性废水、有机废水等，废气有酸性废气、碱性废气、有机废气、废水站废气等，各类别废水废气分别建有相应的环保处理设施，包括废水处理

理站、废气燃烧净化装置、洗涤塔等，可日处理 52,300 立方米废水和 55,368,000 立方米废气，全部正常运行。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总量满足相关排放标准及排污许可证的要求。

按照环保要求设置废水、废气污染因子在线监测设施，在线监测数据与环保监督管理部门联网。报告期内在线监测设施正常运行，污染因子在线监测数据均达标。

公司在保证废水、废气和固废达标排放的基础上，持续投入资金进行工艺改进，提高三废处理效率和能效利用效率。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建设项目均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并按照建设进度取得所需的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环保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完成《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和备案工作，且按照预案要求制定环保应急演练计划，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行和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环境监测，对公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检测，并对废水和废气中的主要特征污染物安装在线监测设施，在线监测数据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

###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并按照体系要求有效执行。

##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持续改进、绿色发展资源使用方针，重视废弃物排放和管理工作，保证生产经营的可持续性。

###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温室气体排放主要为二氧化碳，直接排放：5,640.66 吨，间接排放：238,056.85 吨。

注：按照《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调整本市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指南相关排放因子数值的通知》要求进行核算。

###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使用的能资源主要包括电、天然气、蒸汽和水，2021 年度消耗量如下：

能源/资源名称	2021 年消耗量	2021 年综合能耗
电	565,484,031 千瓦时	158,362 吨标煤（等价值）； 万元产值能耗同比下降
天然气	2,582,752 立方米	

蒸汽	3,322 吨	36.04%
水	3,221,943 立方米	

###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运行过程产生的废弃物包括危险废弃物和一般工业废弃物，均按照环保法规要求进行合法、合规处置。2021 年主要废弃物处置情况如下：

废物类别	名称	2021 年处置量（吨）
危险废弃物	剥离废液	1,450.58
	银蚀刻废液	998.31
	有机污泥	208.34
	稀释废液	166.82
	IPA 废液	145.26
一般工业废弃物	一般污泥	1,302.02
	废玻璃	294.57

###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有专门的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建立的环保管理制度包括《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废水废气在线监测系统监督及异常处理管理办法》、《环保安全职业卫生三同时管理办法》、《危险废弃物管理办法》、《企业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废弃物管理办法》等。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为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公司制定了如下针对性方案：

#### 1、制定节能降碳目标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2019 年开始，公司每年制定节能降碳目标，并下达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设备节能运行方案，每月进行能耗的考核。

2017 年公司成为碳排放纳管企业，目前每年均足额缴纳碳排放配额。由于二期处于产能爬坡阶段，碳排放强度较去年有大幅下降。公司 2020 年碳排放强度为 9.70 吨/千片，2021 年碳排放强度为 6.70 吨/千片，碳排放强度下降 30.9%。

#### 2、推行能源管理体系

公司 2019 年开始建立能源管理体系，并通过体系认证，提升公司能源管理水平。

#### 3、积极响应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政策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和上海市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政策，于 2019 年开始建设绿色工厂，2020 年 10 月获得国家工信部绿色工厂示范称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公布第五批绿色制造名单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20]246 号））。

#### 4、源头节能措施

公司在采购产能扩充设备时，生产设备尽量选用技术先进的节能设备，以减少电能损耗。公司实行内部降本增效工作，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原材料、设备利用率，以降低资源消耗。

###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评估清洁能源设施建设，在主厂房屋顶评估建设光伏发电设施，降低外购电力消耗量，提高清洁能源占比。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推行清洁生产政策，从工艺源头改善工艺，工艺使用的剥离液进行去 IPA（异丙醇）改进，减少有机物料源头使用量和有机废液、有机废气的末端排放，提升生产节能、降耗、减污、增效水平。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半导体显示产业是我国信息产业持续发展的战略性产业之一。AMOLED 半导体显示技术因其自发光、色彩鲜艳、色域广、对比度高、轻薄节能、健康护眼和可弯可折等优异特点，其应用场景不断拓展，市场空间持续提升。随着国内的面板企业向 AMOLED 产业投入更多的资源和关注，国内 AMOLED 的生产技术和产业规模都在增强变大。相关显示产品在国际一流品牌终端上量产出货，逐步达成了从产业技术向产业经济效益的转化，助力国内消费电子终端的发展。

公司立足自主创新，始终坚持“专注 AMOLED 领先技术，专注中小尺寸显示屏”的发展战略，秉承“勇敢、诚实、智慧、谦和”的企业精神，肩负着“专注打造中国最好的 AMOLED 显示屏”的企业使命，已发展成为国际领先的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厂商。公司凭借丰富的技术研发和工艺积累，形成了 7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技术和 6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制造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美国、日本、韩国以及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专利局共获得授权专利 1,031 项，其中发明专利 752 项，为企业技术积累并形成自身完善的专利保护体系奠定基础。同时公司凭借研发创新、生产制造、产业运营等方面的优势，实现 2017 至 2021 年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59.81%，全球市场份额稳步扩大。据 Omdia 数据统计，2021 年公司智能穿戴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出货量位列全球第 2 名、国内第 1 名；智能手机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出货量位列全球第 5 名、国内第 3 名；平板/笔记本电脑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出货量位列全球第 2 名，国内第 1 名，特别在平板电脑领域更是打破了韩国三星电子的垄断，保持了平板电脑用高端 AMOLED 显示屏国内唯一供应商的绝对领先优势，2021 年平板电脑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出货量更是超越三星电子，位列全球第 1 名。

公司在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市场积累了众多知名品牌客户，成为其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供应商，其中，公司作为华为核心供应商，凭借长期的品质和交付表现，于 2020 年、2021 年先后获得客户授予“CBG 质量守护奖”、“质量管理优秀奖”和“CBG 供应先锋奖”；2021 年同时被联想公司颁发“技术创新奖”。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示范单位，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企业，被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列入“科改示范行动计划”中的企业，并荣膺上海市政府颁发的“上海知识产权创新奖”等众多奖项。

在全球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良好发展机遇的背景下，AMOLED 产业的布局和发展对促进国家和地方的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推动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希望基于和辉光电的 AMOLED 研发与量产，推动上下游的产业链快速发展，进一步增强我国新型显示产业的整体实力，提高我国在高端显示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国产化水平，推动中国高端显示面板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实现中国企业在显示领域的崛起，为中国制造 2025 计划添砖加瓦。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践行国企担当，以消费扶贫方式购买对口地区的产品共计 102 万元。

###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与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方沟通交流。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

###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员工薪酬、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此外，公司为员工提供多样化的培训和管理与技术双通道的职业发展路径，助力员工成长。根据相关的法律和 EICC 的要求制定《防止强迫劳动、反歧视及骚扰管理办法》，在聘用、培训、工资报酬、晋级、解聘或退休等事务中，不从事或支持任何基于种族、血统、婚姻、生育、社会阶级、国籍、宗教、残疾、性别、年龄、工会会员资格或政治关系的歧视行为。在日常运营中，严格禁止强迫劳动，严格禁止体罚、骚扰、虐待和任何歧视员工的行为。

贯彻及执行国家有关童工、女工、未成年工和实习生保护的相关法律规定，维护其合法权益，制定《童工、女工、未成年工和实习生管理办法》。在招聘录用过程中，严格核对应聘者的年龄，禁止录用不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秉承男女同工同酬理念，并严格维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

公司支持员工行使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的权利，并建立《员工关系管理办法》，搭建公司内部沟通平台，倡导积极、开放的沟通方式。公司倡导“开门政策”，即各级主管的大门是敞开的，随时欢迎员工与管理层直接对话，发表自己的观点、建议、意见和投诉等。同时在各食堂醒目位置设置“员工意见箱”，提供员工表达意见的渠道。

公司重视本质安全，为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并持续改善工作安全条件。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重视员工健康安全培训，提高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根据不同领域的客户需求及反馈，不断丰富产品线体系，为客户提供专业、高效、优质的产品与服务，深化与客户的战略合作，持续提升对品牌客户的响应速度，实现更高效的交付能力。

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和招投标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采购管理要求，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最佳供应商。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充分保障了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手机及平板线产能进一步扩充，全产品良率同比 2020 年呈正上升趋势，入料批次合格率持续提升，达成客户满意。通过推行 133 工程专项及三化一稳定建设，促进自动化水平及关键岗位人员能力提升，在保证生产稳定的前提下，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及实行产品品质管控，实现产能大幅增长，公司质量不断提高。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无发生有害物质安全事件，全面落实各项环境及能源要求，保质保量稳定交付，同时获得高端品牌客户授予“CBG 质量守护奖”、“质量管理优秀奖”和“CBG 供应先锋奖”。公司质量体

系持续满足 ISO9001、CNAS 体系认证要求及车载 IATF16949 体系符合性认证, 稳定质量管理水平, 提升全员质量意识, 推动质量管理进一步提升至卓越级。

####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共产党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 (下称“公司党委”) 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下设 14 个党支部, 上级党委是中国共产党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委员会。中国共产党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成立于 2016 年 1 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党员共计 435 名, 其中 35 岁以下的占 72%, 硕士及以上学历的占 56%, 呈现年轻化、高学历的特点。2019 年 6 月, 公司党委的“点亮初心、辉映视界”被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评为“上海国企党建品牌”, 2020 年 6 月, 公司党委获评上海市国资系统“红旗党组织”, 2021 年 6 月, 公司党委荣获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作为国有企业, 公司始终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 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了《公司章程》, 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公司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坚持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 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 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企业重大事项, 为做强做优做大和辉光电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公司党委围绕生产经营深入开展主题实践活动。自 2018 年起, 每年都开展“争创和辉先进党支部, 争当创新攻坚党员模范”活动和以公司党建品牌“点亮初心、辉映视界”冠名的劳动竞赛。2021 年共有 11 个支部、12 个部门、21 个竞赛项目、1,600 余名员工参加了劳动竞赛, 各支部书记分别担任相关竞赛项目的管理组组长, 党员在各竞赛项目中充当骨干。这些活动在支援生产、技术攻关和培养队伍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 较好地发挥了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在公司党委领导下, 工会和团委也开展支持公司发展的相关活动。2021 年, 公司工会牵头组织劳动竞赛和 ERT 跑位竞赛; 为鼓励开展岗位发明创造活动, 向获得专利授权的公司职工发放专项奖金; 多次组织对一线职工的慰问活动, 经常组织各种文体活动, 提升了凝聚力和向心力。公司团委围绕生产任务开展青年突击队活动, 2021 年 7 月某生产部门某团队获评上海市国资委系统青年文明号; 针对单身职工组织第四届“相约和辉、从心出发”联谊交友活动, 受到一致好评。

2021 年, 公司党委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围绕公司生产经营中心工作, 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坚持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使公司党员受到一次深刻的政治教育、思想淬炼和精神洗礼, 公司党组织的凝聚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达到了“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目标。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期间, 公司党员骨干身先士卒, 全体员工撸起袖子加油干, 奋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使公司营收继续保持高速增长。2022 年, 公司党委要把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同做好生产经营中心工作结合起来, 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效转化为公司党员群众锐意进取的动力和举措, 带动公司发展再上新台阶, 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	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公司召开了 2021 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就公司定期报告业绩与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 href="https://www.everdisplay.com/Investor.html">https://www.everdisplay.com/Investor.html</a>
-------------	--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和谐的投资者关系，是公司一项长期、持续、重要的工作，公司一直秉承开诚布公的态度接待每一位投资者，同时公司也在不断探索更多的沟通渠道和方法，和投资者保持有效的沟通和良性的互动，从而获取投资者更多的信任和支持。通过法定信息披露、投资者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开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并安排专人负责维护上述渠道和平台，强化与机构投资者及个人投资者的沟通。除以上形式外，为加强沟通的针对性和互动性，适时举办业绩说明会，以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和市场相关方的有效沟通。

2021年度，公司共接待投资者调研5次，合计17家机构投资者；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及时积极回复上交所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29次，举办业绩说明会1次。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健全、有效的信息披露制度。

2021年，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共披露定期报告2份、临时公告16份。公司持续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平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票交易价格或者投资决策有较大影响的事项，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也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

同时，公司重视内幕信息管理工作，建立并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努力将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确保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获得信息的权利，杜绝内幕交易的发生，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 1、知识产权保护

在各项新技术及新产品创新攻关过程中，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及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组建了专业的知识产权管理团队，颁布了《知识产权管理手册》《知识产权管理程序》《专利诉讼管理办法》《专利奖励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程序文件，以完善管理流程并激励员工积极进行知识产权创新创造。

在公司卓有成效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引导下，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已获授权国内外专利累计1,031项，为企业技术积累并形成自身完善的专利保护网络奠定基础，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提升国际竞争力。同时，公司于2016年被上海市知识产权局评为“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单位”，2019年被上海市知识产权局评为“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单位”，同年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021年荣获“上海知识产权创新奖（创造）”，并于2021年顺利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外审认证。

针对软件知识产权，公司建立了系统自动监测与人工定期稽核、专项检查相结合的制度，杜绝不合规软件的安装和使用。

## 2、信息安全保护

公司参照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和国际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标准，结合公司实际，建立了全面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公司还积极主动与相关单位进行信息安全方面的经验交流与学习，在控股股东单位组织的信息安全评比中名列前茅。

组织管理方面，公司组建了以总经理为主任的信息安全管理委员会，建立执行信息安全月月报制度，将信息安全合规、软件及知识产权合规纳入公司各部门的季度考核内容，针对可能的突发信息安全事件制定了应急方案。

具体管理措施方面，公司建设有标准化机房，从源头把关，分级设置用户权限，严格管控公司内部网络尤其是生产系统网络的信息交互，防控风险入侵。公司日常通过定期的信息安全培训、展板宣传、网络课程、信息安全知识竞赛等多样化途径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信息安全宣导。2021 年全年公司共开展了 10 次信息安全应急演练，以锤炼全场景应急处置能力，并积极响应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在 2021 年开展了内容丰富的“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的安全周主题活动，全方面多角度提升全体员工及相关各方的信息安全意识。

自公司建立以来，从未发生过重大信息安全事件。

###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联和投资	备注 1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公司未盈利前为上市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	备注 2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联和投资、集成电路基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联和投资	备注 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备注 5	自限售期满后开始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	备注 6	自限售期满后开始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7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备注 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1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备注 1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备注 15	至三个企业技术创新和能级提升项目验收完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联和投资承诺**

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得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未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本企业于发行及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企业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中较晚之日起减持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 A 股股份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售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份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4、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或股份减持另有规定或要求的，本企业同意对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并严格遵守该等减持规定。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交付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备注 2:**

**集成电路基金承诺**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得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日常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

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比例、金额、方式等将严格遵守本企业在发行上市中所作承诺及监管机构的规定。

**金联投资承诺**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得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交付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备注 3:**

**公司承诺**

(1) 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2) 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详细地进行信息披露；

(3) 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规性，最大程度的保护股东利益；

(4) 尽量减少、避免与关联方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

(5) 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最大程度地保护发行人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联和投资承诺**

(1) 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

(2)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 本企业保证绝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 本企业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5)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6)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 **集成电路基金承诺**

(1) 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3)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关联方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3)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4)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 **备注 4:**

##### **联和投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发行人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或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如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商业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应于发现该商业机会后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发行人。

三、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依照相关适用法律法规认定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一) 本企业不再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二) 发行人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发行人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四、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指本企业拥有对该等企业的权力，通过参与该等企业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金额的企业。发行人控股股东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发行人控股股东愿意承担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损失。

#### 备注 5:

##### **联和投资承诺**

本企业对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企业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企业在限售期满后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安排如下：

(1) 减持数量：本企业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2) 减持方式：本企业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股份，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

(3) 减持价格：本企业在持有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份的，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份的发行价；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交付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 备注 6:

#####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承诺**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日常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

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比例、金额、方式等将严格遵守本企业在发行上市中所作承诺及监管机构的规定。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交付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 备注 7:

##### **公司、联和投资、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适用情形

###### (1) 启动条件

发行人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启

动条件”，发行人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数量出现变化时，则每股净资产的金额应做相应调整)，且发行人情况同时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回购、增持等相关规定，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

#### (2) 停止条件

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期间，如果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将终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i)连续 1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份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ii)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将导致发行人不符合上市条件，或(iii)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将触发全面要约收购。

#### 2、稳定股价措施

当发行人股价触发启动条件时，按以下顺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 (1) 发行人稳定股价措施

自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发行人董事会应公告具体股份回购计划，披露拟回购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i)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以下两者孰高：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或 1000 万元；
- (ii) 同一会计年度内回购股份数量不高于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 2%。

如果超出上述标准，则当年度不再执行。

##### (2) 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

在触发启动条件的情况下，如果发行人未能在 10 个工作日内公告股份回购计划，或因各种原因导致股份回购计划未能通过股东大会的，或发行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仍不满足“连续 1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份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控股股东应自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或自知道发行人股份回购计划未通过股东大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或自发行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就其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进行公告，具体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且采取增持股份的措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 (i)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以下两者孰高：最近一年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 20%或 1000 万元；
- (ii) 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以下两者孰低：最近一年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 50%或 1 亿元。

如果超出上述标准，则当年度不再执行。

##### (3)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措施

如果发行人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计划，或明确表示未有稳定股价措施，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仍不满足“连续 1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份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发行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自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或自发行人控股股东明确表示未有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或自发行人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增持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并由其进行公告。发行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满足自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为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其各自上一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合计金额的 10%；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的 50%。

(4) 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董事保证在发行人审议股价稳定方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上，就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5) 稳定股价措施的再次启动

在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且实施完毕后，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则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按照上述顺序重新启动新一轮的稳定股价措施。

#### **备注 8:**

##### **公司承诺**

发行人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果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承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

#### **备注 9:**

##### **联和投资承诺**

本企业保证发行人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果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承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

#### **备注 10:**

##### **公司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发行人股本和净资产将会随之大幅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从项目实施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在上述期间内，发行人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会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鉴于此，发行人拟通过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等方式，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并承诺如下：

##### **（一）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

发行人将通过技术研发与创新计划、市场开发计划、人力资源计划、组织发展计划等的实施与推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完善内部管理与人才培育机制，提升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占有率，并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力量实现资源整合，使发行人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 **（二）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有利于发行人增强研发实力，提升生产效能，优化产品结构。为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的安全管理，发行人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发行人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为把握市场机遇，发行人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将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募投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资资金。发行人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项目尽早达产，实现预期收益。

##### **（三）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发行人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强化了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决策及调整程序，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及其在利润分配中的优先顺序。发行人将积极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加强对投资者权益的保护，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

发行人将履行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若未能履行该等措施，发行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 **联和投资承诺**

- 1、本企业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发行人利益。
- 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3、本企业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切实履行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并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 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支持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 5、若发行人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支持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 6、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备注 11:**

##### **公司承诺**

将严格遵守并执行法律法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等规定中适用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发行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 **备注 12:**

##### **联和投资承诺**

如果发行人因历史上的劳务派遣用工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企业将承担罚款等相关费用。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被要求其员工补缴或被追偿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下统称“五险一金”），或因五险一金缴纳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企业将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滞纳金和罚款等相关费用。

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 **备注 13:**

#### **公司承诺**

1、发行人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发行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发行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2）发行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发行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发行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若因发行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发行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联和投资承诺**

1、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5）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6) 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7) 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承诺**

1、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 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5) 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6)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7) 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8) 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包括但不限于本企业未履行关于股份锁定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该等收益支付给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该等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9) 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约束措施，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发行人及其股东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发行人上市当年从发行人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5)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6)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 **备注 14:**

#### **公司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发行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 **联和投资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控股股东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 **备注 15:**

#### **联和投资承诺**

就和辉光电参与的三个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国资委）组织的企业技术创新和能级提升项目（高分辨率 2K AMOLED 显示屏的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面向虚拟现实应用的 AMOLED 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面向笔记本和平板应用的 AMOLED 显示面板开发项目），上海市国资委知悉并同意本公司先以委托贷款（零利率）形式注入专项扶持资金、后转化为股东出资的安排，框架协议书各方未对该等安排提出任何异议或主张。该等项目执行过程中，框架协议书各方均不存在任何违约情形，不会受到任何处罚，不存在资金被收回的风险。如和辉光电被要求缴回全部或部分专项扶持资金，本公司将自筹资金予以解决，不会通过转让和辉光电股权等方式缴回或者要求和辉光电缴回专项扶持资金。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财务顾问	无	/
保荐人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950,000.00	400,000.00	0.00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530,000.00	170,000.00	0.00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银行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	2021/6/9	2021/12/10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5%-3.5235%		902.47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0,000.00	2021/6/9	2021/12/10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48%-3.5272%		2,298.96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	2021/7/1	2021/8/6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50%-3.1235%		215.75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100.00	2021/8/6	2021/10/26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5%-4.5178%		192.65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59,900.00	2021/8/6	2021/10/26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49%-4.5262%		579.38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100.00	2021/8/6	2021/10/26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50%-3.4527%		111.41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900.00	2021/8/6	2021/10/26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49%-3.4546%		110.00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75,100.00	2021/10/26	2022/1/26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50%-4.5184%		0.00	未到期	是	否	
中国银行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74,900.00	2021/10/26	2022/1/26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50%-4.5184%		0.00	未到期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24,900.0 0	2021/12/10	2022/2/28	募集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1%- 4.50%		0.00	未到期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25,100.0 0	2021/12/10	2022/2/28	募集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0%- 4.50%		0.00	未到期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40,000.00	2021/6/9	2021/12/10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 3.5235%		300.82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30,000.00	2021/6/9	2021/12/10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48%- 3.5272%		530.53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39,000.00	2021/6/9	2021/12/10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0%- 3.5235%		293.30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41,000.00	2021/6/9	2021/12/10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48%- 3.5272%		725.06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30,000.00	2021/6/9	2021/8/13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0%- 3.3118%		174.21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0,100.00	2021/8/6	2021/10/26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0%- 3.4527%		74.52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9,900.00	2021/8/6	2021/10/26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49%- 3.4546%		73.09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4,950.00	2021/8/13	2021/9/17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0%- 3.2295%		42.33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5,050.00	2021/8/13	2021/9/17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1%- 3.2276%		42.59	已收回	是	否	
上海银行 徐汇支行	结构性 存款	40,000.00	2021/8/24	2021/9/29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0%- 2.9%		104.33	已收回	是	否	
上海银行 徐汇支行	结构性 存款	30,000.00	2021/10/9	2021/11/15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0%- 2.9%		78.25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 宜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0,000.00	2021/10/13	2021/10/29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6%- 3.2%		11.51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 宜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0,000.00	2021/10/29	2021/11/30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18%- 3.08%		23.68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 宜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5,000.00	2021/11/10	2021/12/13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6%- 3.1%		12.70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 宜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5,000.00	2021/11/11	2021/12/14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6%- 3.1%		12.70	已收回	是	否	
上海银行 徐汇支行	结构性 存款	30,000.00	2021/11/16	2021/12/29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 2.8%		90.99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0,100.00	2021/10/26	2022/1/26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0%- 4.5184%		0.00	未到期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9,900.00	2021/10/26	2022/1/26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0%- 4.5184%		0.00	未到期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9,900.00	2021/12/10	2022/2/28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1%- 4.5%		0.00	未到期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0,100.00	2021/12/10	2022/2/28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0%- 4.5%		0.00	未到期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39,900.00	2021/12/10	2022/2/28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1%- 4.5%		0.00	未到期	是	否	
中国银行 金山支行	结构性 存款	40,100.00	2021/12/10	2022/2/28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1.5%- 4.5%		0.00	未到期	是	否	
平安银行 自贸区支 行	结构性 存款	50,000.00	2021/12/10	2022/4/14	自有 资金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3%- 3.04%		0.00	未到期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8,171,700,921.25	8,002,135,743.48	8,002,135,743.48	8,002,135,743.48	2,492,588,097.55	31.15	2,492,588,097.55	31.15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第六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否	首发	6,502,135,743.48	6,502,135,743.48	992,588,097.55	15.27	2023 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发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0万元，剩余未归还金额为100,000.00万元。

##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托方	类型	金额 (万元)	认购日	到期日	收益 类型	实际 收益 (万元)	是否到 期
中国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金山 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120,000.00	2021-6-9	2021-12-10	保本浮 动收益	902.47	是
		130,000.00	2021-6-9	2021-12-10	保本浮 动收益	2,298.96	是
		150,000.00	2021-7-1	2021-8-6	保本浮 动收益	215.75	是
		60,100.00	2021-8-6	2021-10-26	保本浮 动收益	192.65	是
		59,900.00	2021-8-6	2021-10-26	保本浮 动收益	579.38	是
		15,100.00	2021-8-6	2021-10-26	保本浮 动收益	111.41	是
		14,900.00	2021-8-6	2021-10-26	保本浮 动收益	110.00	是
		75,100.00	2021-10-26	2022-1-26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74,900.00	2021-10-26	2022-1-26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124,900.00	2021-12-10	2022-2-28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125,100.00	2021-12-10	2022-2-28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合计					4,410.62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725,776,900	100.00	901,157,927			-96,724,660	804,433,267	11,530,210,167	83.5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0,725,776,900	100.00	221,756,289				221,756,289	10,947,533,189	79.28
3、其他内资持股			679,401,638			-96,724,660	582,676,978	582,676,978	4.2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9,401,638			-96,724,660	582,676,978	582,676,978	4.2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82,502,798			96,724,660	2,279,227,458	2,279,227,458	16.50
1、人民币普通股			2,182,502,798			96,724,660	2,279,227,458	2,279,227,458	16.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725,776,900	100.00	3,083,660,725			0	3,083,660,725	13,809,437,625	100.00

注：本表格不包含转融通业务对股份变动的的影响。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24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81,444,225 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并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2021 年 6 月 2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在初始发行规模 2,681,444,225 股的基础上额外发行 402,216,500 股股票，由此公司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3,083,660,725 股。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除上述发行新股外，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96,724,660 股，主要原因系：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账户的 96,724,660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0	0	8,057,201,900	8,057,201,900	原始股因首发变为限售	2024/5/28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0	2,239,545,000	2,239,545,000	原始股因首发变为限售	2022/5/28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0	429,030,000	429,030,000	原始股因首发变为限售	2022/5/28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0	0	53,628,885	53,628,885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3/5/28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0	165,638,101	165,638,101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	0	0	148,080,462	148,080,462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伙)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0	66,255,240	66,255,24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66,255,240	66,255,24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66,255,240	66,255,24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申能创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0	0	66,255,240	66,255,24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0	0	33,260,131	33,260,131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0	33,127,620	33,127,62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0	32,796,344	32,796,344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浙江出版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0	0	16,563,810	16,563,81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0	16,563,810	16,563,81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0	16,563,810	16,563,81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精典芯光电子有限公司	0	0	16,563,810	16,563,81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0	6,625,524	6,625,524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网下限售账户	0	96,724,660	96,724,660	0	首发网下配售限售	2021/11/28
合计	0	96,724,660	11,626,934,827	11,530,210,167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1-5-18	2.65	3,083,660,725	2021-5-28	3,083,660,725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24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81,444,225 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并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2021 年 6 月 2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在初始发行规模 2,681,444,225 股的基础上额外发行 402,216,500 股股票，由此公司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3,083,660,725 股。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81,444,225 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并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2021 年 6 月 2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在初始发行规模 2,681,444,225 股的基础上额外发行 402,216,500 股股票，由此公司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3,083,660,725 股。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 10,725,776,900 股增加至 13,809,437,625 股。

上年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477,067.0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42,931.3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8.25%；本年度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313,960.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74,126.7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7.50%。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5,2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9,9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0	8,057,201,900	58.35	8,057,201,900	8,057,201,90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2,239,545,000	16.22	2,239,545,000	2,239,545,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429,030,000	3.11	429,030,000	429,03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5,638,101	165,638,101	1.20	165,638,101	165,638,101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8,080,462	148,080,462	1.07	148,080,462	148,080,462	无	0	其他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255,240	66,255,240	0.48	66,255,240	66,255,24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255,240	66,255,240	0.48	66,255,240	66,255,24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000,340	42,000,340	0.30	42,000,340	66,255,24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34,119,585	34,119,585	0.25	34,119,585	53,628,88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33,260,131	33,260,131	0.24	33,260,131	33,260,131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冠通 1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30,000	

施生雄	8,790,945	人民币普通股	8,790,945
张利虎	8,528,623	人民币普通股	8,528,6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05,120	人民币普通股	7,105,1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349,517	人民币普通股	6,349,517
殷世勇	5,245,462	人民币普通股	5,245,46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5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413,868	人民币普通股	4,413,868
李文栋	4,145,558	人民币普通股	4,145,558
黄辉颖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0.70% 的股权，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8,057,201,900	2024/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239,545,000	2022/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3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9,030,000	2022/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4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5,638,101	2022/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5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8,080,462	2022/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6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255,240	2022/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7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255,240	2022/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8	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000,340	2022/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9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34,119,585	2023/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10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33,260,131	2022/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0.70% 的股权，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

1. 战略投资者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获得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配售并实际持有限售股份股票 66,255,240 股，与上述表格有差异，系该战略投资者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出借股票所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出借股份 24,254,900 股，余额为 42,000,340 股。
2. 战略投资者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配售并实际持有限售股份股票 53,628,885 股，与上述表格有差异，系该战略投资者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出借股票所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出借股份 19,509,300 股，余额为 34,119,585 股。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5/28	/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1/5/28	/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5/28	/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5/28	/
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1/5/28	/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021/5/28	/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2021/5/28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限售期限为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限售期限为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子公司	53,628,885	2023/5/28	34,119,585	53,628,885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秦健
成立日期	1994-09-26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 持有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85,000,000 股； 2. 持有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627,421 股；

	3. 持有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65,615,429 股； 4. 通过上海联和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持有 Renewable Japan Co., Ltd. 2,000,000 股； 5. 通过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914,597 股； 6. 通过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28,196,314 股； 7. 通过联和国际有限公司持有華虹半導體有限公司 188,958,063 股； 8. 通过联和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华领医药 31,722,525 股； 9. 通过联和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力世紀有限公司 431,876,000 股。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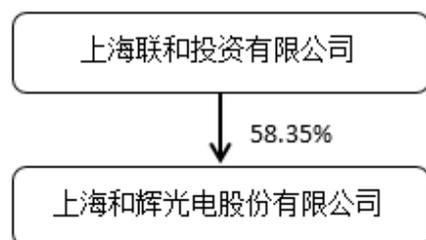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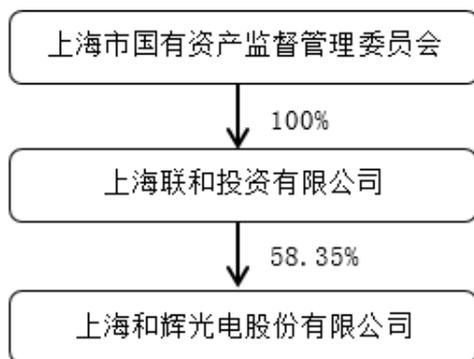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傅红岩	2016-12-07	91310000MA1FL3AW02	2,850,000	股权投资
情况说明					

##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970 号

###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辉光电）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和辉光电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和辉光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b>（一）收入的确认</b></p>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八）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p> <p>和辉光电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境内外销售 AMOLED 显示屏相关产品。2021 年度，和辉光电销售 AMOLED 显示屏相关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39.87 亿元。</p> <p>和辉光电主要根据销售合同、订单条款</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p> <p>（2）选取样本，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订单的相关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在抽样的基础上，获取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单、销售发票、报关单、客户签收单等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价收入是否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p>

<p>判断产品控制权及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收入。通常情况下，公司境内产品于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境外产品视不同的贸易条款，于客户签收时或由承运单位接收时确认收入。</p> <p>由于收入是和辉光电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4)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与订单、发货单、销售发票、报关单、客户签收单等文件相互核对，以评价收入是否确认于恰当期间；</p> <p>(5) 在抽样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的交易特点和性质，对 2021 年度的收入金额执行函证程序；</p> <p>(6) 分析毛利率，分别与历史数据及同行业数据比较，判断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p>
<b>(二) 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b>	
<p>在建工程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十)和辉光电为扩大产能，持续投入大量资金建设产线。2021 年，在建工程账面余额为 70.68 亿元。</p> <p>管理层对以下事项作出的判断，会对在建工程造成重要影响：(1) 确定哪些支出符合资本化的条件；(2) 确定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时点。</p> <p>由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核算上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在建工程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确认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测试其执行是否有效；</p> <p>(2) 在抽样的基础上，实地查看在建工程的实物状态，进行监盘；</p> <p>(3) 在抽样的基础上，获取重要材料、设备及工程合同、订单、验收报告、采购发票、银行支付凭证进行核对，检查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准确性。</p> <p>(4) 评价设备安装调试支出是否符合资本化条件，在抽样的基础上，与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对利息资本化金额进行重新计算，检查在建工程资本化金额的准确性；</p> <p>(5) 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房屋建筑物、关键设备的验收文件、转入固定资产的审批文件，评价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时点的准确性。</p>

#### 四、其他信息

和辉光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和辉光电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和辉光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和辉光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和辉光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和辉光电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雯英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凌亦超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 二、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2,181,033,706.12	1,420,531,394.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715,032,862.9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05,331,851.62	92,560,357.11
应收账款	七、5	615,691,925.61	179,610,278.4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55,416,159.70	38,215,137.43
其他应收款	七、8	95,260,602.01	47,907,862.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9	1,002,757,235.72	765,770,445.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74,888,806.40	306,169,693.74
流动资产合计		10,045,413,150.14	2,850,765,168.92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4,200,680,210.76	12,402,809,715.26
在建工程	七、22	7,068,026,137.19	8,657,265,835.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3,592,617.14	
无形资产	七、26	826,248,604.68	736,224,408.69
开发支出	七、27	151,887,498.93	119,759,199.6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823,752,906.12	3,845,813.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094,187,974.82	21,919,904,972.28
资产总计		33,139,601,124.96	24,770,670,141.2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300,229,16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655,616,964.09	886,145,229.6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94,373,398.11	49,549,550.62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8,279,637.34	78,904,947.87
应交税费	七、40	3,183,066.84	3,196,447.58
其他应付款	七、41	12,691,402.58	4,425,253.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60,297,906.33	722,430,203.5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615,463.85	4,680,763.77
流动负债合计		2,520,057,839.14	2,049,561,563.3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七、45	12,908,456,700.00	12,089,427,1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499,284.03	
长期应付款			11,686,846.4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08,253,229.44	278,638,10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21,209,213.47	12,379,752,055.01
负债合计		15,741,267,052.61	14,429,313,618.3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3,809,437,625.00	10,725,776,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769,973,060.12	851,498,041.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七、60	-2,181,076,612.77	-1,235,918,418.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98,334,072.35	10,341,356,522.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139,601,124.96	24,770,670,141.20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 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61	4,020,546,614.79	2,502,054,360.22
减：营业成本	七、61	4,543,754,845.25	2,991,172,277.41
税金及附加	七、62	2,780,997.69	2,249,692.46
销售费用	七、63	39,649,403.48	33,881,992.12
管理费用	七、64	113,082,027.74	105,178,052.37
研发费用	七、65	156,527,481.45	179,742,192.36
财务费用	七、66	137,021,646.59	165,383,076.17
其中：利息费用		169,636,192.32	191,981,004.31
利息收入		26,286,710.34	11,376,617.72
加：其他收益	七、67	33,743,621.14	29,260,027.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0,012,322.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5,032,862.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120,004.91	-689,609.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93,217,421.15	-95,665,958.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6,028.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0,742,378.60	-1,042,648,463.0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357,710.85	6,538,569.1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73,526.25	5,535.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5,158,194.00	-1,036,115,429.7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158,194.00	-1,036,115,429.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158,194.00	-1,036,115,429.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5,158,194.00	-1,036,115,429.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 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78,577,899.36	2,724,413,484.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323,146.04	167,727,286.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12,475,014.12	107,574,903.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9,376,059.52	2,999,715,674.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5,215,245.19	2,265,760,246.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2,349,960.32	704,846,095.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0,997.69	2,249,69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04,922,667.14	205,713,26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5,268,870.34	3,178,569,29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07,189.18	-178,853,625.1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012,322.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4,864.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22,508,986.15	493,033,873.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93,696,172.32	493,033,873.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6,064,857.53	4,081,739,141.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8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34,051,901.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70,116,759.22	4,081,739,141.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6,420,586.90	-3,588,705,267.3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25,610,304.67	37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6,118,000.00	3,782,739,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1,728,304.67	4,155,73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8,830,200.00	96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8,810,961.61	465,618,851.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34,684,494.16	5,102,673.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2,325,655.77	1,433,721,525.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402,648.90	2,722,017,474.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390,879.17	2,520,251.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698,372.01	-1,043,021,166.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0,531,394.20	2,453,552,560.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5,229,766.21	1,410,531,394.20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25,776,900.00				851,498,041.64					-1,235,918,418.77	10,341,356,522.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25,776,900.00				851,498,041.64					-1,235,918,418.77	10,341,356,522.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83,660,725.00				4,918,475,018.48					-945,158,194.00	7,056,977,549.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45,158,194.00	-945,158,194.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83,660,725.00				4,918,475,018.48						8,002,135,743.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83,660,725.00				4,918,475,018.48						8,002,135,743.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09,437,625.00				5,769,973,060.12					-2,181,076,612.77	17,398,334,072.35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253,750,000.00				89,250,000.00					-6,338,528,047.40	11,004,471,952.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253,750,000.00				89,250,000.00					-6,338,528,047.40	11,004,471,952.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27,973,100.00				762,248,041.64					5,102,609,628.63	-663,115,429.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6,115,429.73	-1,036,115,429.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5,776,900.00				147,223,100.00						37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5,776,900.00				147,223,100.00						37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753,750,000.00				615,024,941.64					6,138,725,058.3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1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6,753,750,000.00				615,024,941.64					6,138,725,058.36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25,776,900.00				851,498,041.64					-1,235,918,418.77	10,341,356,522.87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9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批准，由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2020 年 4 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20168 号《审计报告》，公司截止 2019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 11,204,274,941.64 元，按 1:0.9371 的比例折算成股本，共折合 10,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转入资本公积 704,274,941.64 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21944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0 年 6 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0,725,776,900.00 元，新增出资款 373,000,000.00 元由原股东联和投资以货币资金认缴。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20]第 0674 号《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本次出资款按照 1:0.6053 的比例折合成 225,776,9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其中人民币 225,776,9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人民币 147,223,1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联和投资实缴出资额 373,000,000.00 元，其中 225,776,9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147,223,1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23117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1 年 4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24 号《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5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81,444,225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681,444,225.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407,221,125.00 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444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1 年 6 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24 号《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授权，公司董事长傅文彪先生代表公司审议签署了《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决定》。根据该决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超额配售选择权于 2021 年 6 月 26 日全额行使，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2,216,500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2,216,5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809,437,625.00 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06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13,809,437,625.00 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055891904H。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法定代表人：傅文彪。

公司经营范围：显示器及模块的系统集成、生产、设计、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显示器组件及电子元件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与技术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尚未实现盈利。截至 2021 年末，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为人民币 218,107.66 万元。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2,054.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69%，营业收入呈快速增长趋势；2021 年度，公司净亏损率（净亏损/营业收入）为-23.51%，上年同期净亏损率为-41.41%，净亏损率呈现收窄趋势；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410.72 万元，上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885.36 万元，经营状况持续好转。截至 2021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18,103.37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571,503.29 万元，已获得但尚未履行的银行授信额度为美元 5,500.00 万元。本公司认为目前的资金状况及已获得但尚未履行的授信情况能够支持公司在至少未来 12 个月的正常运转。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各类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的具体方法：

### (1) 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 (2)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 (3) 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款项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附注五、10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附注五、10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附注五、10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

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2.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0	5%	2.375%-4.75%
厂务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5	5%	6.33%-9.5%
机械设备	平均年限法	2-15	5%	6.33%-4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3%	19.4%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	9.7%-19.4%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 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 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否则,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2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所有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软件更新升级期间
新产品生产技术	3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产品生命周期

#### 3、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将研究阶段支出予以费用化，将开发阶段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报告期内，针对新产品开发项目，公司进行了资本化。具体操作中，在新产品满足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未来出售意图明确、并且很可能具备未来经济利益流入等前提下，公司将新产品开发项目通过新产品开案评审委员会的时点到通过新产品设计或制程验证跨关会议时点的期间，作为开发阶段并将该期间内的相关支出予以资本化。

报告期内，公司将新产品开发项目确认为无形资产后，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按上述原则执行。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32.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3.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34. 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4)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5)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按照下列原则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具体原则

公司的收入确认具体政策主要根据境内、境外客户的不同贸易条款进行区分，具体情况如下：

(1) 内销收入：

本公司内销业务在货物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外销收入：

本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为出口销售，主要的贸易方式为 DAP 及 DDP，即卖方负责将货物运至进口国指定地点。公司境外销售通常于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 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相关会计政策按照国家财政部规定进行变更	详见其他说明 1

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公司将其自销售费用全额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相关会计政策按照国家财政部规定进行变更	详见其他说明 2
--	---------------------	----------

其他说明

1、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A、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B、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C、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D、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E、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5、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F、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该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固定资产	-25,455,288.79
	使用权资产	25,455,288.79
	租赁负债	11,686,846.43
	长期应付款	-11,686,846.43

与原租赁准则相比，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固定资产	-23,592,617.14
使用权资产	23,592,617.14
租赁负债	4,499,284.03
长期应付款	-4,499,284.03

2、根据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公司对相关会计科目进行调整和核算，对可比期间的数据按照同口径进行调整，其影响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度利润表的影响金额
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公司将其自销售费用全额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	6,426,232.39
	销售费用	-6,426,232.39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420,531,394.20	1,420,531,394.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2,560,357.11	92,560,357.11	
应收账款	179,610,278.43	179,610,278.4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215,137.43	38,215,137.43	
其他应收款	47,907,862.72	47,907,862.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65,770,445.29	765,770,445.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6,169,693.74	306,169,693.74	
流动资产合计	2,850,765,168.92	2,850,765,168.92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02,809,715.26	12,377,354,426.47	-25,455,288.79
在建工程	8,657,265,835.61	8,657,265,835.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455,288.79	25,455,288.79
无形资产	736,224,408.69	736,224,408.69	
开发支出	119,759,199.67	119,759,199.6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5,813.05	3,845,813.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19,904,972.28	21,919,904,972.28	
资产总计	24,770,670,141.20	24,770,670,141.2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00,229,166.67	300,229,16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86,145,229.65	886,145,229.6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9,549,550.62	49,549,550.62	
应付职工薪酬	78,904,947.87	78,904,947.87	
应交税费	3,196,447.58	3,196,447.58	
其他应付款	4,425,253.64	4,425,253.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2,430,203.52	722,430,203.52	
其他流动负债	4,680,763.77	4,680,763.77	
流动负债合计	2,049,561,563.32	2,049,561,563.3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2,089,427,100.00	12,089,427,1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686,846.43	11,686,846.43
长期应付款	11,686,846.43		-11,686,846.4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8,638,108.58	278,638,10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79,752,055.01	12,379,752,055.01	
负债合计	14,429,313,618.33	14,429,313,618.3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25,776,900.00	10,725,776,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1,498,041.64	851,498,041.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35,918,418.77	-1,235,918,418.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41,356,522.87	10,341,356,522.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770,670,141.20	24,770,670,141.2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31001360，有效期三年。故公司 2021 年度减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税【2011】107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退还集成电路企业采购设备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的通知》：对国家批准的集成电路重大项目企业因购进设备形成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准予退还。公司属于国家批准的集成电路重大项目企业，享受购进设备形成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准予退还的增值税优惠政策。故公司 2021 年度适用购进设备形成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准予退还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1,234.17	20,973.71
银行存款	2,125,158,532.04	1,410,510,420.49
其他货币资金	55,803,939.91	10,000,000.00
合计	2,181,033,706.12	1,420,531,394.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35,803,939.91	
海关保函保证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55,803,939.91	10,000,000.00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15,032,862.96	
其中：		
结构性存款-成本	5,7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032,862.9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715,032,862.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5,331,851.62	92,560,357.11
合计	205,331,851.62	92,560,357.11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621,911,035.97
6 个月至 1 年	
1 年以内小计	621,911,035.97
合计	621,911,035.9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1,911,035.97	100.00	6,219,110.36	1.00	615,691,925.61	181,424,523.67	100.00	1,814,245.24	1.00	179,610,278.43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621,911,035.97	100.00	6,219,110.36	1.00	615,691,925.61	181,424,523.67	100.00	1,814,245.24	1.00	179,610,278.43
合计	621,911,035.97	/	6,219,110.36	/	615,691,925.61	181,424,523.67	/	1,814,245.24	/	179,610,278.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621,911,035.97	6,219,110.36	1.00
合计	621,911,035.97	6,219,110.3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本节附注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814,245.24	4,404,865.12				6,219,110.36
合计	1,814,245.24	4,404,865.12				6,219,110.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32,221,928.11	69.50	4,322,219.28
第二名	75,438,051.71	12.13	754,380.52
第三名	63,582,012.53	10.22	635,820.13
第四名	28,889,360.27	4.65	288,893.60
第五名	12,636,862.70	2.03	126,368.63
合计	612,768,215.32	98.53	6,127,682.1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190,162.48	81.55	36,526,917.43	95.58
1至2年	8,622,177.80	15.56		
2至3年				
3年以上	1,603,819.42	2.89	1,688,220.00	4.42
合计	55,416,159.70	100.00	38,215,137.4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6,497,016.18	47.81
第二名	17,721,624.00	31.98
第三名	5,271,978.00	9.51
第四名	1,603,819.42	2.89
第五名	1,417,830.45	2.56
合计	52,512,268.05	94.7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5,260,602.01	47,907,862.72
合计	95,260,602.01	47,907,862.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62,462,812.67
6 个月至 1 年	28,684,688.74
1 年以内小计	91,147,501.41
1 至 2 年	4,113,100.60
合计	95,260,602.01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5,260,602.01	44,083,193.64
应收退税款		1,173,017.89
其他		2,936,511.40
合计	95,260,602.01	48,192,722.93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84,860.21			284,860.21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4,860.21			-284,860.2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84,860.21	-284,860.21				
合计	284,860.21	-284,860.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85,405,137.01	2年以内	89.65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7,788,000.00	6个月以内	8.18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1,563,115.00	1年以内	1.64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403,000.00	1年以内	0.42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55,000.00	6个月以内	0.06	
合计	/	95,214,252.01	/	99.95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4,250,977.39	14,001,101.49	220,249,875.90	104,977,297.81	21,947,952.28	83,029,345.53
在产品	410,501,970.50	41,320,152.43	369,181,818.07	468,775,319.83	50,709,403.74	418,065,916.09
库存商品	310,543,558.71	30,080,962.69	280,462,596.02	200,393,745.62	20,188,035.01	180,205,710.61
周转材料	43,261,373.79		43,261,373.79	23,124,186.10		23,124,186.10
委托加工物资	33,300,338.42	1,837,321.79	31,463,016.63	44,659,356.12	2,885,783.93	41,773,572.19
发出商品	67,440,998.15	9,302,442.84	58,138,555.31	22,745,707.98	3,173,993.21	19,571,714.77
合计	1,099,299,216.96	96,541,981.24	1,002,757,235.72	864,675,613.46	98,905,168.17	765,770,445.29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947,952.28	14,001,101.49		21,947,952.28		14,001,101.49
在产品	50,709,403.74	40,955,045.05		50,344,296.36		41,320,152.43
库存商品	20,188,035.01	27,121,509.98		17,228,582.30		30,080,962.69
委托加工物资	2,885,783.93	1,837,321.79		2,885,783.93		1,837,321.79
发出商品	3,173,993.21	9,302,442.84		3,173,993.21		9,302,442.84
合计	98,905,168.17	93,217,421.15		95,580,608.08		96,541,981.24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待抵扣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	174,888,806.40	301,067,019.92
上市中介费		5,102,673.82

合计	174,888,806.40	306,169,693.74
----	----------------	----------------

其他说明

无

#### 14、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200,680,210.76	12,377,354,426.4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200,680,210.76	12,377,354,426.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厂务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14,732,189.15	1,736,779,215.49	10,768,321,432.01	12,712,420.03	93,047,698.63	15,325,592,955.31
2. 本期增加金额	288,964,328.80	1,108,447,617.42	1,323,838,937.95	148,275.86	8,737,598.15	2,730,136,758.18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288,964,328.80	1,108,447,617.42	1,323,838,937.95	148,275.86	8,737,598.15	2,730,136,758.1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5,262.02		867,256.96	2,142,518.98
(1) 处置或报废			1,275,262.02		867,256.96	2,142,518.98

4. 期末余额	3,003,696,517.95	2,845,226,832.91	12,090,885,107.94	12,860,695.89	100,918,039.82	18,053,587,194.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8,947,840.11	380,460,031.75	2,327,253,075.12	9,410,711.96	52,166,869.90	2,948,238,52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73,824,144.79	116,921,031.35	703,576,906.53	926,910.96	10,447,594.26	905,696,587.89
(1) 计提	73,824,144.79	116,921,031.35	703,576,906.53	926,910.96	10,447,594.26	905,696,587.89
3. 本期减少金额			425,943.58		602,189.40	1,028,132.98
(1) 处置或报废			425,943.58		602,189.40	1,028,132.98
4. 期末余额	252,771,984.90	497,381,063.10	3,030,404,038.07	10,337,622.92	62,012,274.76	3,852,906,983.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50,924,533.05	2,347,845,769.81	9,060,481,069.87	2,523,072.97	38,905,765.06	14,200,680,210.76
2. 期初账面价值	2,535,784,349.04	1,356,319,183.74	8,441,068,356.89	3,301,708.07	40,880,828.73	12,377,354,426.47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068,026,137.19	8,657,265,835.61
工程物资		
合计	7,068,026,137.19	8,657,265,835.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第 6 代 AMOLED 显示项目	6,826,475,919.24		6,826,475,919.24	8,532,903,621.54		8,532,903,621.54
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163,036,432.12		163,036,432.12			
零星工程	78,513,785.83		78,513,785.83	124,362,214.07		124,362,214.07
合计	7,068,026,137.19		7,068,026,137.19	8,657,265,835.61		8,657,265,835.61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第 6 代 AMOLED 显示项目	23,328,410,000.00	8,532,903,621.54	942,057,942.74	2,641,991,421.67	6,494,223.37	6,826,475,919.24	82.90	未完工	899,931,007.12	340,316,712.83	不适用	自有资金
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6,502,135,743.48		163,036,432.12			163,036,432.12	2.51	未完工			不适用	募集资金
合计	29,830,545,743.48	8,532,903,621.54	1,105,094,374.86	2,641,991,421.67	6,494,223.37	6,989,512,351.36	/	/	899,931,007.12	340,316,712.8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厂务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915,598.88	27,915,598.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7,915,598.88	27,915,598.8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60,310.09	2,460,310.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862,671.65	1,862,671.65
(1) 计提	1,862,671.65	1,862,671.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22,981.74	4,322,981.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592,617.14	23,592,617.14
2. 期初账面价值	25,455,288.79	25,455,288.79

其他说明：

无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新产品生产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2,120,887.67	110,422,936.23	239,806,197.20	932,350,021.10
2. 本期增加金额		7,878,251.09	198,788,208.28	206,666,459.37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198,788,208.28	198,788,208.2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7,878,251.09		7,878,251.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82,120,887.67	118,301,187.32	438,594,405.48	1,139,016,480.4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1,374,620.02	31,789,977.72	112,961,014.67	196,125,612.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38,507.51	11,282,837.94	93,520,917.93	116,642,263.38
(1) 计提	11,838,507.51	11,282,837.94	93,520,917.93	116,642,263.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3,213,127.53	43,072,815.66	206,481,932.60	312,767,875.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518,907,760.14	75,228,371.66	232,112,472.88	826,248,604.68
2. 期初账面 价值	530,746,267.65	78,632,958.51	126,845,182.53	736,224,408.6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8.09%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 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 产	转入当期损益	
新产品生 产技术	119,759,19 9.67	254,775,0 92.92		198,788,208.2 8	23,858,585.3 8	151,887,498.9 3
合计	119,759,19 9.67	254,775,0 92.92		198,788,208.2 8	23,858,585.3 8	151,887,498.9 3

其他说明  
无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9,616,718.18	394,652,869.61
可抵扣亏损	8,664,318,932.63	7,517,861,491.41
合计	9,103,935,650.81	7,912,514,361.0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32,059,247.28	32,059,247.28	
2024 年	421,352,140.47	421,352,140.47	
2025 年	896,519,687.38	896,519,687.38	
2026 年	1,820,928,549.60	1,820,928,549.60	
2027 年	1,108,392,572.76	1,108,392,572.76	
2028 年	879,224,355.02	879,224,355.02	
2029 年	1,193,907,292.07	1,193,907,292.07	
2030 年	1,165,477,646.83	1,165,477,646.83	

2031 年	1,146,457,441.22		
合计	8,664,318,932.63	7,517,861,491.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主要为递延收益 30,825.32 万元及资产减值准备 10,276.11 万元等，由于这些可抵扣差异在转回的未来期间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考虑，因此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823,752,906.12		823,752,906.12	3,845,813.05		3,845,813.05
合计	823,752,906.12		823,752,906.12	3,845,813.05		3,845,813.05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0,229,166.67
合计		300,229,166.6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生产及能源费用	1,081,003,936.25	525,959,801.02
工程设备款	567,909,714.53	350,565,838.39
其他费用	6,703,313.31	9,619,590.24
合计	1,655,616,964.09	886,145,229.6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设备款	31,374,362.03	尚未结算
合计	31,374,362.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8,683,928.64	39,191,423.20
预收技术服务费	45,689,469.47	10,358,127.42
合计	94,373,398.11	49,549,550.62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222,374.33	861,513,963.69	852,350,879.85	81,385,458.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682,573.54	80,423,121.04	80,211,515.41	6,894,179.1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8,904,947.87	941,937,084.73	932,562,395.26	88,279,637.34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489,074.37	695,267,514.51	686,563,363.59	73,193,225.29
二、职工福利费		68,087,082.09	68,087,082.09	
三、社会保险费	4,098,256.96	51,906,476.67	51,568,080.75	4,436,652.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30,345.73	46,259,241.62	45,935,722.21	3,953,865.14
工伤保险费	64,539.48	779,704.26	777,652.33	66,591.41
生育保险费	403,371.75	4,867,530.79	4,854,706.21	416,196.33
四、住房公积金	2,777,586.00	33,253,612.13	33,231,941.13	2,799,25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7,457.00	12,999,278.29	12,900,412.29	956,323.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2,222,374.33	861,513,963.69	852,350,879.85	81,385,458.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480,887.67	77,992,149.20	77,786,955.87	6,686,081.00
2、失业保险费	201,685.87	2,430,971.84	2,424,559.54	208,098.1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682,573.54	80,423,121.04	80,211,515.41	6,894,179.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3,183,066.84	3,196,447.58
合计	3,183,066.84	3,196,447.5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691,402.58	4,425,253.64
合计	12,691,402.58	4,425,253.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793,544.00	828,742.00
应付报销款	1,550,925.06	1,248,047.96
其他	2,346,933.52	2,348,463.68
合计	12,691,402.58	4,425,253.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1,600,909.97	714,127,581.6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696,996.36	8,302,621.84
合计	660,297,906.33	722,430,203.5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5,615,463.85	4,680,763.77
合计	5,615,463.85	4,680,763.7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50,000,000.00
保证借款	5,326,237,946.00	9,662,367,100.00
信用借款	155,96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7,426,258,754.00	2,077,060,000.00
合计	12,908,456,700.00	12,089,427,1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A. 第 4.5 代低温多晶硅 (LTPS) AMOLED 项目: 人民币贷款总额为 290,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3 年 9 月 24 日至 2022 年 9 月 23 日, 年利率 4.41%, 在本合同约定的贷款期限内执行利率不作调整。

B. 第 4.5 代低温多晶硅 (LTPS) AMOLED 产能扩充项目: 人民币贷款总额为 51,2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5 年 9 月 1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贷款年利率为浮动利率, 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其中, 基准利率为: 转换日前一个营业日所适用的 LPR5Y 报价, 利差为: 0.5BP。

C. 第 6 代 AMOLED 显示项目:

①人民币贷款总额为 958,000.00 万元, 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9 日, 其中人民币贷款总额 540,000.00 万元, 年利率为 4.445%, 如遇国家政策变化可进行调整; 人民币贷款总额 418,000.00 万元, 年利率为浮动利率, 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 基准利率为: 转换日前一个营业日所适用的 LPR5Y 报价, 利差为: -40BP。

②美元贷款总额为 60,000.00 万美元, 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8 年 3 月 21 日, 年利率为 6 个月美元利率 LIBOR+195BP。

D. 委托贷款: 人民币贷款总额为 15,596.00 万元, 系政府项目拨款, 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 月 22 日, 年利率为零。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196,280.39	19,989,468.27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8,696,996.36	-8,302,621.84
合计	4,499,284.03	11,686,846.43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8,638,108.58	62,158,742.00	32,543,621.14	308,253,229.44	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78,638,108.58	62,158,742.00	32,543,621.14	308,253,229.4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进口贴息	86,319,544.30	51,448,742.00	8,492,883.17		129,275,403.13	与资产相关
高精密金属掩模板及柔性 AMOLED 驱动背板关键技术开发	125,431,598.81		10,525,728.57		114,905,870.24	与资产相关
AMOLED 整合芯片关键技术的开发及应用	32,779,965.47		2,975,485.62		29,804,479.85	与资产相关
OLED 发光器件及国产化材料系统开发验证中心项目	9,500,000.00	9,500,000.00	2,498,809.52		16,501,190.48	与资产、收益相关
本土化 PI 材料在 AMOLED 显示领域的应用开发	7,537,000.00				7,537,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窄边框 AMOLED 显示屏的开发及应用	5,500,000.00		1,714,285.68		3,785,714.32	与资产、收益相关
智能触控纯圆 AMOLED 穿戴关键技术量产开发	2,650,000.00				2,65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柔性折叠 AMOLED 笔记本显示屏开发及风险预警系统建立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构建柔性 AMOLED 显示技术风险预警系统与相关前沿技术研究	4,240,000.00	1,060,000.00	5,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680,000.00	150,000.00	1,036,428.58		1,793,571.42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278,638,108.58	62,158,742.00	32,543,621.14		308,253,229.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10,725,776,900.00	3,083,660,725.00				3,083,660,725.00	13,809,437,625.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24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83,660,725股（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65元，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8,171,700,921.2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002,135,743.48元。其中人民币3,083,660,725.00元记入“实收资本（股本）”，资本溢价人民币4,918,475,018.48元记入“资本公积”。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51,498,041.64	4,918,475,018.48		5,769,973,060.12
合计	851,498,041.64	4,918,475,018.48		5,769,973,060.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本节附注七、53。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5,918,418.77	-6,338,528,047.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35,918,418.77	-6,338,528,047.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5,158,194.00	-1,036,115,429.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股份改制		-6,138,725,058.36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81,076,612.77	-1,235,918,418.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87,245,685.39	4,507,616,234.87	2,455,847,658.66	2,947,764,786.33
其他业务	33,300,929.40	36,138,610.38	46,206,701.56	43,407,491.08
合计	4,020,546,614.79	4,543,754,845.25	2,502,054,360.22	2,991,172,277.41

##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02,054.66		250,205.4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330.09		4,620.6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3	/	1.85	/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330.09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原材料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4,620.67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技术服务收入、原材料销售收入等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3,330.09		4,620.67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b>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b>				
<b>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b>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98,724.57		245,584.77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2,715,260.90	2,204,217.30
环保税	65,736.79	45,475.16
合计	2,780,997.69	2,249,692.4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371,150.95	28,383,306.39
产品推广费	3,574,164.69	2,575,089.54
差旅费用	1,549,554.12	1,084,412.78
租赁费用	386,942.84	721,964.82
其他	2,767,590.88	1,117,218.59
合计	39,649,403.48	33,881,992.1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726,874.37	39,133,517.76
折旧及摊销	30,882,729.36	31,088,613.15
租赁费用	9,017,249.17	10,736,791.39
劳务费用	7,003,024.42	6,754,503.87
能源费用	9,145,595.48	8,521,482.97
残疾人保障金	5,846,809.90	4,761,551.50
咨询服务费	1,461,401.20	834,681.14
车辆费	1,255,830.04	1,320,626.62
办公费	741,089.48	694,862.45
其他	2,001,424.32	1,331,421.52
合计	113,082,027.74	105,178,052.3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投入	80,283,958.57	103,453,775.80
职工薪酬	50,377,758.62	60,117,586.52
委托研发费	17,610,827.24	4,909,028.85
折旧及摊销	4,446,397.28	6,663,153.02
专利费用	2,213,582.26	3,070,082.56
其他	1,594,957.48	1,528,565.61
合计	156,527,481.45	179,742,192.3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9,636,192.32	191,981,004.31
利息收入	-26,286,710.34	-11,376,617.72
汇兑损益	-6,788,927.80	-15,910,181.56
其他	461,092.41	688,871.14
合计	137,021,646.59	165,383,076.1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精密金属掩模板及柔性 AMOLED 驱动背板关键技术开发	10,525,728.57	10,525,728.57
进口贴息	8,492,883.17	4,818,813.48
构建柔性 AMOLED 显示技术风险预警系统与相关前沿技术研究	5,300,000.00	
AMOLED 整合芯片关键技术的开发及应用	2,975,485.62	2,975,485.62
OLED 发光器件及国产化材料系统开发验证中心项目	2,498,809.52	
超窄边框 AMOLED 显示屏的开发及应用	1,714,285.68	
面向可穿戴式应用的 AMOLED 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8,110,000.00
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增长资助		2,000,000.00
其他	2,236,428.58	830,000.00
合计	33,743,621.14	29,260,027.6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产生的投资收益	70,012,322.05	
合计	70,012,322.05	

其他说明：

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32,862.9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5,032,862.96	

其他说明：

无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04,865.12	435,677.6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4,860.21	253,931.4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120,004.91	689,609.10

其他说明：

无

###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3,217,421.15	95,665,958.9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93,217,421.15	95,665,958.99

其他说明：

无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6,028.72	
合计	76,028.72	

其他说明：

无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赔偿及违约金	3,353,050.00	6,538,569.13	3,353,050.00
其他	4,660.85		4,660.85
合计	6,357,710.85	6,538,569.13	6,357,710.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金山区上市补助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550.60	5,535.77	15,550.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550.60	5,535.77	15,550.6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757,975.65		757,975.65
合计	773,526.25	5,535.77	773,526.2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5,158,194.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1,773,729.1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305.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8,713,193.4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6,977,770.04
所得税费用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286,710.34	11,376,617.72
政府补助	67,006,742.00	90,945,000.00
营业外收入	2,649,660.85	4,538,569.13

其他往来	16,531,900.93	714,717.00
合计	112,475,014.12	107,574,903.8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7,978,697.97	11,223,859.40
管理费用	40,908,541.64	32,311,613.39
研发费用	86,254,795.19	140,469,619.41
财务费用	461,092.41	688,871.14
其他往来	68,561,564.28	21,019,302.90
营业外支出	757,975.65	
合计	204,922,667.14	205,713,266.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成电路设备留抵退税	22,508,986.15	493,033,873.90
合计	22,508,986.15	493,033,873.9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因投资活动受限的货币资金本期增加	34,051,901.69	
合计	34,051,901.6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中介费用	27,137,324.36	5,102,673.82
租赁支付的现金	7,547,169.80	
合计	34,684,494.16	5,102,673.8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945,158,194.00	-1,036,115,429.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217,421.15	95,665,958.99
信用减值损失	4,120,004.91	689,609.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5,696,587.89	799,100,939.8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862,671.65	
无形资产摊销	116,642,263.38	97,544,114.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028.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50.60	5,535.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32,862.9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847,264.52	176,070,822.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012,32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0,204,211.58	-484,037,121.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3,349,605.78	217,314,953.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5,290,688.39	-88,081,117.20
其他	-11,752,038.22	42,988,10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07,189.18	-178,853,625.1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25,229,766.21	1,410,531,394.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10,531,394.20	2,453,552,560.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698,372.01	-1,043,021,166.3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25,229,766.21	1,410,531,394.20
其中：库存现金	71,234.17	20,97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25,158,532.04	1,410,510,420.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5,229,766.21	1,410,531,394.2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5,803,939.91	信用证保证金/海关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8,465,399,747.3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18,907,760.14	抵押借款
合计	9,040,111,447.38	/

其他说明：

A、第4.5代低温多晶硅（LTPS）AMOLED项目：人民币贷款总额为290,000.00万元。2019年1月，本公司与各贷款方签订《银团贷款抵押合同》，约定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部分机器设备为前述贷款合同中的185,000.00万元债权提供抵押担保。报告期末，公司在前述《银团贷款抵押合同》的累计借款余额为35,000.00万元。

B、第6代AMOLED显示项目：人民币贷款总额为958,000.00万元，美元贷款总额为60,000.00万美元，2020年4月，本公司与各贷款方签订《银团贷款抵押合同》，约定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为前述贷款合同中的207,706.00万元债权提供抵押担保。2021年4月，本公司与各贷款方签订《银团贷款抵押合同》，约定以机器设备为前述贷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财产价值

534,919.88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在前述《银团贷款抵押合同》的累计借款余额为 1,288,650.23 万元。

##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33,602,751.60
其中：美元	161,380,829.93	6.3757	1,028,915,757.38
日元	84,579,883.00	0.055415	4,686,994.22
应收账款	-	-	63,582,012.53
其中：美元	9,972,554.00	6.3757	63,582,012.53
应付账款	-	-	454,431,795.27
其中：美元	47,023,234.12	6.3757	299,806,033.78
日元	2,790,323,224.58	0.055415	154,625,761.49
长期借款	-	-	3,436,502,300.00
其中：美元	539,000,000.00	6.3757	3,436,502,300.00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84、 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进口贴息	8,492,883.17	其他收益	8,492,883.17
高精金属掩模板及柔性 AMOLED 驱动背板关键技术开发	10,525,728.57	其他收益	10,525,728.57
AMOLED 整合芯片关键技术的开发及应用	2,975,485.62	其他收益	2,975,485.62
上海市专利资助	648,000.00	研发费用	648,000.00
构建柔性 AMOLED 显示技术风险预警系统与相关前沿技术研究	5,300,000.00	其他收益	5,300,000.00
金山区上市补助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OLED 发光器件及国产化材料系统开发验证中心项目	2,498,809.52	其他收益	2,498,809.52
超窄边框 AMOLED 显示屏的开发及应用	1,714,285.68	其他收益	1,714,285.68

其他	2,236,428.58	其他收益	2,236,428.58
----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5,715,032,862.96	5,715,032,862.96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5,715,032,862.96	5,715,032,862.96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的衍生金融资产项目为保本浮动收益类型的结构性存款。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0,000.00	58.35	58.3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担任该企业董事、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企业董事
上海联和科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上述表格填列的关联方为本期与公司发生交易的关联方。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曾控制的下属二级企业，截至 2021 年 6 月，与公司解除关联关系已满 12 个月。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联和科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服务及设备	331.59	504.4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51,200.00	2015年9月	2023年8月	否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958,000.00	2017年12月	2027年12月	否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8年10月	2028年3月	否	折合为6亿美元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2020年4月	2021年4月	是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39,200.00	2018年1月	2021年1月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15,596.00	2021年1月	2024年1月	政府项目拨款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34.91	1,146.69

注：上述薪酬包括税前应发薪酬、公司承担的五险一金及福利费。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担任该企业董事、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企业董事	日常业务及项目金融服务	存款余额	109,166.94
			贷款余额	202,592.20
		募集资金金融服务	存款余额	15,754.96

注：报告期在关联方的存款取得的利息收入为 1,388.57 万元,在关联方的贷款发生的利息费用为 7,581.07 万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0.47
应付账款	上海联和科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3.00	172.04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说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 16 日，以 1.84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5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8,442.1080 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激励计划实施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其他核心骨干人员。截至 2022 年 3 月 27 日止，公司本次股票激励实际由 516 名股权激励对象认购 8,019.556 万股，每股 1.84 元，实际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 14,755.98 万元。

**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注：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1 年度拟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

金，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39.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50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2,509.7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4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1	-0.09	-0.09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傅文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6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